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3年第6号（总第93号）目录

领导讲话

杨树平同志在全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专题研修班上的讲话

杨树平同志在市委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郭庚茂同志在三门峡调研期间重要讲话精神时的讲话

赵海燕同志在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赵海燕同志在全省质量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后的讲话

赵海燕同志在市委常委会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郭庚茂同志在三门峡调研期间重要讲话精神时的讲话

市政府文件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2012年度全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活动先进单位的决定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现代水产业发展的意见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三门峡市促进民营中小企业健康发展行动计划（2013—2014年）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门峡市2013年税

收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全河南创建三门峡市 2013 年行动计划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政府纠风办关于 2013 年纠风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

市政府人事任免文件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刘晓萍等五十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戴江琴等二十七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毕立东等十三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李春来等六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白拴鱼等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张建廷等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白提高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

汇聚实现中国梦的正能量

-杨树平同志在全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专题研修班上的讲话

(2013年6月8日)

党的十八大对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作出了全面部署，绘就了实现中国梦的新蓝图，吹响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新号角。深入学习贯彻好党的十八大精神，是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的一项长期政治任务。特别是当前我市正处在深化“四大一高”战略、加快经济转型发展的攻坚时期、关键时期，尤其需要以十八大精神，武装好党员干部头脑，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提高我们的政治素养和理论水平，培养战略思维和创新意识，从而更好地适应形势发展、工作需要，汇聚起推动实现中国梦的正能量。

市委决定在第92个建党节即将到来之际，举办这次全市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专题研修班。主要任务是：进一步在全市掀起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的新热潮，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全市干部群众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十八大精神上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大力弘扬三门峡精神，强力实施“四大一高”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开放、富裕文明、

平安和谐、生态宜居三门峡，为实现中国梦、中原梦、崤函梦集聚正能量、催生新动力、提供坚强保障。今天这次会议，既是专题研修班的开班动员会，也是市委中心组的一次集中学习会，同时还是“七一”前夕，我作为市委书记，为大家作的一次党课辅导报告。下面，我就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圆好中国梦、中原梦、崤函梦，讲四点意见，供大家参考。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三个必须” 共筑中国梦

梦想是旗帜，是方向。有梦想就有希望，有梦想才有力
量。去年11月29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参观“复兴之路”展览
时，首次提出了中国梦的概念。所谓中国梦，就是实现中华
民族伟大复兴，具体讲就是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
幸福。中国梦深刻回答了“树立什么样的理想、怎样实现理
想”、“实现什么样的目标、怎么实现目标”这一关乎党和
国家命运的根本理论与实践问题，明确了在全面建成小康社
会的决定性阶段推进改革发展的新要求。此后，习近平总书
记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系统阐发了这个思想，在出
访俄罗斯、非洲国家和出席亚洲博鳌论坛及“五四”青年节
座谈会时，又进一步予以丰富和完善。目前，中国梦以其清

新的理念和亲和的风格迅速为整个社会所关注、所认同，已成为当下最为重要的主流政治话语之一，成为一个广为热议的新词、热词、流行词、响亮词，在国内外引起了强烈反响和广泛关注，震撼着每一个中国人的心灵，叩动着亿万中华儿女的心弦，激荡起广大炎黄子孙的强烈共鸣。可以说，中国梦已成为当今中国砥砺前行、科学发展的前进方向和精神旗帜。

首先，中国梦是国家富强之梦。只有国家富强，民族复兴才有坚实基础，人民幸福才有根本指望，中国只有成为强国，才有实力和底气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当前我国经济社会取得长足发展，但仍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没有改变、落后的社会生产力与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的主要矛盾没有改变、仍是世界上最大发展中国家的国际地位没有改变。大力发展生产力，不断增强综合国力，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科学发展道路，仍是实现中国梦的第一要务。因此，必须坚持发展是硬道理的战略思想，坚持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四化”同步，推进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建设“五位一体”，到2020年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努力实现党的十八大提出的“两个百年”的宏伟目标，即：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年时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在新中国成立一百年时建成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其次，中国梦是民族振兴之梦。民族复兴是国家富强的根本标志，是人民幸福的重要保障。中华民族的历史，是一部辉煌和苦难交织的历史，也是一部抗争、图强、追梦的历史。习近平总书记在参观《复兴之路》展览时用“雄关漫道真如铁”、“人间正道是沧桑”、“长风破浪会有时”三句诗，生动地诠释了中华民族的昨天、今天和明天，深刻指出我们现在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有信心、有能力实现这个目标。这一重要论断，充分体现了我们党的新一代中央领导集体坚定自觉的历史担当，体现了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中华民族目标指向的高度统一。中国梦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与社会主义现代化的统一。中国梦，是中国的，也是世界的，实现中国梦必将给世界更多分享和机遇。英国《金融时报》认为，“中国的梦想，不仅关乎中国的命运，也关系世界的命运。”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们要实现的中国梦，不仅造福中国人民，而且造福世界各国人民。

其三，中国梦是人民幸福之梦。民族梦只有同个人梦融合统一起来，梦想才有生命、根基和力量。中国梦既是国家

和民族的大义，又是老百姓实实在在的利益，归根到底就是人民幸福之梦。当今中国，国家理念与人民期盼同声相应；个人梦想与民族梦想一脉相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现代化国家的蓝图，对接着更好的教育、更满意的收入、更可靠的社会保障等群众期盼。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的：生活在我们伟大祖国和伟大时代的中国人民，共同享有人生出彩的机会，共同享有梦想成真的机会，共同享有同祖国和时代一起成长与进步的机会。这“三个共同享有”，表达了在新的历史起点上实现个人梦与民族梦的一致性，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经济社会发展与人的全面发展相统一，体现了党的根本宗旨与民心归依相统一。

中国梦蕴含着13亿中华儿女的共同理想，反映了当代中国发展的客观需要，为我们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指明了新方向、注入了新能量、开辟了新境界。实现中国梦，要求我们：

一是必须走中国道路。中国道路是实现中国梦的必由之路。道路选择是民族复兴的关键所在，也是中国梦起航和成功的关键所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在改革开放30多年伟大实践中走出来的，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多年的持续探索中走出来的，是在对近代以来170多年中华民族发

发展历程的深刻总结中走出来的，是在对中华民族5000多年悠久文明的传承中走出来的，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和广泛的现实基础，展现出旺盛的生命力。历史和现实都告诉我们：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特别是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们创造了同期世界上大国最快的经济增长速度、最大规模的社会保障体系，中国已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经济实力、综合国力、人民生活水平和国际影响力都已今非昔比；今天的世界对“中国信息”充满饥渴、对“中国奇迹”充满惊叹、对中华文化充满兴趣，今天的中华民族越来越走向世界舞台的显著位置，赢得越来越多民族荣耀与民族尊严。实践充分证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实现中国梦的必由之路，我们既不能走封闭僵化老路，也不能走改旗易帜邪路，必须毫不动摇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只有坚持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才能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实现全中国人民的中国梦。

二是必须弘扬中国精神。中国精神是实现中国梦的内在动力。一个没有理想信仰的民族，无论拥有什么样的物质条件，都谈不上真正的民族复兴。今天的中国，已进入社会转型期、改革攻坚期，精神力量的作用愈加凸显。特别是随着经济结构和社会结构的深刻调整，思想意识领域也相应发生了深刻变化，我们党面临着精神懈怠、信念缺失的危险。中

国梦的提出和阐述，正是凝聚共识、鼓舞士气的选择，体现了新一届党中央治国理政、凝聚人心、激励民族的大思维和大战略，向全党全社会发出了高扬理想旗帜的战略号召。实现中国梦，不仅要求我们必须在物质上强大起来，而且还要在精神上强大起来。中华文明源远流长，中国精神生生不息，成为照耀我们民族奋勇前进的不灭灯塔。中国精神包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在实现中国梦的征程中，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可以让我们冲破思想差异的樊篱，超越具体利益关系的羁绊，找到价值认同上的最大公约数，将个人力量的涓涓细流汇聚成民族复兴的磅礴巨浪；继续发扬改革创新精神，可以让我们逢山开路、遇水搭桥，闯过激流险滩驶向潮平岸阔。

三是必须凝聚中国力量。中国力量是实现中国梦的根本保证。梦想反映的是一种追求、体现的是一种抱负。梦想一旦成为人民群众的思想共识和具体行动，就决定和引领着社会发展的方向，就会成为变革社会、促进进步的巨大力量。中国梦是你的梦、我的梦、大家的梦，归根到底要靠全体中华儿女共同奋斗。全国13亿人，每一个人都是“梦之队”的一员，都是中国梦的参与者、实践者、书写者。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要我们紧密团结，万众一心，为实现共同梦想而奋斗，实现梦想的力量就无比强大。”中国梦是亿万人民

的梦，没有全社会的共同参与、各阶层的同心同德，任何梦想都不可能实现。人民群众是真正的英雄，是力量的源泉。我们必须以共同的梦想、共同的事业、共同的追求，动员群众、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引领群众，善于从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中寻找金点子、妙法子、好路子，把社会各个阶层、各个群体的智慧和力量，汇聚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中来，激发和凝聚实现中国梦的强大力量。

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六个一定要”共建中原梦

河南发展事关全国发展大局，中原定，则天下安；中原兴，则中华民族兴。省九次党代会提出了全省上下未来几年的奋斗目标，就是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紧紧围绕富民强省目标，全面实施建设中原经济区、加快中原崛起河南振兴总体战略，持续探索不以牺牲农业和粮食、生态和环境为代价的新型城镇化、新型工业化、新型农业现代化“三化”协调科学发展的路子，切实用领导方式转变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努力建设城乡经济繁荣、人民生活富裕、生态环境优良、社会和谐文明的中原经济区，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原崛起河南振兴打下坚实的基础。这个奋斗目标，也是我们中原梦的重要内容。省委郭庚

茂书记履新后，在省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上，进一步明确提出了中原梦的概念，即：谋跨越求崛起，建小康富人民，兴河南强中原。这是中国梦在河南的具体化，是全国发展大局对河南的新要求，也是一亿河南人民的新愿景。郭庚茂书记还对如何实现中原梦作了进一步阐述，明确提出要抓住国家粮食生产核心区、中原经济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建设的大好机遇，坚持“六个一定要”，为我们实现中原梦指明了方向。

一是一定要抓紧发展第一要务。加快发展是实现中原梦的必然选择。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根本，没有发展一切无从谈起。当前，河南仍处在爬坡过坎、攻坚转型的关键期，大有作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抓紧发展第一要务，必须咬定发展不放松，全面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以务实发展树立起务实河南的形象，为实现中原梦注入强劲动力。力争到2015年，主要人均经济指标超过中部地区平均水平，到2020年，主要人均经济指标赶上并力争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二是一定要坚持科学发展道路。道路是实现梦想的途径。走好不以牺牲农业和粮食、生态和环境为代价的“三化”协调科学发展的路子是实现中原梦的必由之路。要按照

党的十八大“四化同步”的新要求，坚持在加快信息化进程中持续探索“两不三新”三化协调科学发展路子，把对外开放作为基本省策和决定前途命运的关键抉择，把建设现代综合交通体系作为发展的命门，把改革创新作为攻坚克难的治本之策，把“一个载体、三个体系”作为科学发展的核心增长极，坚持绿色、循环、低碳、可持续发展，建设美丽中原。

三是一定要立足当前开拓创新。立足当前是实现中原梦的重要前提，开拓创新是实现中原梦的强大动力。中原梦最终要靠实干来实现。脚踏实地、实干创新是实现梦想的必要条件。要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紧紧抓住《中原经济区规划》和《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发展规划》全面实施的大好机遇，以开放招商“一举求多效”，以新型城镇化“一发动全身”，以优化软硬环境“一优带百通”。

四是一定要弘扬中原人文精神。文化是民族的血脉，是人民的精神家园，是梦想的驱动力量。传承创新中原文化，要依托中原丰厚的历史文化资源优势，传承弘扬中原优秀历史文化，创新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增强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提升中原软实力；要弘扬中原文化在长期积淀、凝聚和发展中形成的愚公移山精神、红旗渠精神和焦裕禄精神；要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大力弘扬具有时代精神的中

原人文精神，为实现中原梦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五是一定要以人为本依法治省。以人为本是实现中原梦的核心立场，依法治省是实现中原梦的重要保障。中原梦是亿万河南人民的梦，必须紧紧依靠人民来实现，为中原梦的实现提供最广泛最可靠最牢固的群众基础和力量源泉。中原梦的实现离不开社会环境，离不开法治保障，要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坚持依法治省、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规范发展行为、促进矛盾化解、维护公平正义、保障社会和谐。

六是一定要建设过硬干部队伍。高素质干部队伍是实现中原梦的重要力量，也是中原梦能否实现的关键。要建设政治坚定、能力过硬、作风优良、奋发有为的干部骨干队伍。要树立选人用人的正确导向，坚持五湖四海、任人唯贤，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坚持注重实绩、群众公认，把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选拔出来。要建立健全有利于科学发展的目标考核体系和办法，在全社会形成鼓励实干、倡导实干、崇尚实干的浓厚氛围。

三、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凝心聚力同心同德共圆崤函梦

梦想呈现蓝图，梦想凝聚共识，梦想汇聚力量。我们三门峡这座在中华灿烂文明中孕育生长的城市，从来都不乏奋勇前行、追逐梦想的步履。从远古时代的黄帝铸鼎“奠定邦国”梦、大禹治水“导河入海”梦，到现在全市人民凝心聚力强力推进的“转型发展”梦、“全面小康”梦，这方热土上的人民从未懈怠过追梦的心志、停歇过圆梦的脚步。面对追梦、圆梦的时代大潮，面对竞相追赶、奋力超越的发展洪流，225万崤函儿女正意气风发、铿锵前行走在追逐梦想、实现理想的路上。我们的梦想、理想，概括起来，就是实现崤函梦。所谓崤函梦，其战略定位和奋斗目标就是“三大战略定位”和“十六字目标”；其实现路径就是坚持“五位一体”、“四化同步”，强力实施“四大一高”战略，加快转型发展；其精神动力就是“明理诚信、善做善成”这一三门峡精神；其根本保证就是为民务实清廉。崤函梦是中国梦、中原梦在三门峡的具体化、特色化、本土化，与中国梦、中原梦一脉相承、同声相应。实现好崤函梦，我们就一定能为圆中原梦、中国梦做出贡献。

（一）“三大战略定位”和“十六字目标”，描绘了崤函梦的宏伟图景。“三大战略定位”、“十六字目标”，是市委、市政府主动站位建设中原经济区全局，综合三门峡比

较优势和未来发展潜力，经过集思广益和深入分析而确定的。这一战略决策，既立足于三门峡处于“3+1”区域发展优惠政策“叠加地”的现实条件，又充分考虑到了三门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要求，近年来的发展实践也充分证明：这一目标定位，完全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符合三门峡实际，符合人民群众愿望，经过全市上下的持续努力、共同拼搏，这一“崤函梦”也一定会早日变为现实。

这是一个壮士断臂、自强不息的“转型梦”。面对2008年汹涌而至的金融“海啸”，面对资源型工业遭受的灭顶之灾，面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前所未有的严峻形势，我们没有自乱方寸，惊慌失措，而是研判大势、周密部署、科学应对，着眼长远，果断推出“一体两翼”、“过冬五策”等组合拳，超前树立“单纯挖金挖铝挖煤的投资商，一概婉言谢绝；凡是搞高新技术产业、延长产业链和精深加工的投资商，都要高接远迎”的发展理念，在滔天巨浪中站稳了阵脚，在险峻逆境中谋求新的突破，在持续发展中积蓄能量，多措并举，同心同德，打了一场漂亮的战危机、保增长、促转型主动战。但我们没有沉溺在胜利的喜悦中，而是牢记金融危机给我们上的一课，痛定思痛，清醒忧患，形成共识：不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我们战胜危机的成果很快将丧失，并且早转早主动，晚转就被动，不转没出路；不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

资源难以为继，环境难以为继，发展难以为继，民生难以为继。思路决定出路，理念决定行动。随之而来的是抓好大项目、抓好大交通、抓好大招商、抓好大商贸、抓好大旅游、抓好大通关、抓好大合作等“七大攻坚战”的依次展开，“四大一高”战略应运而生，三门峡砥砺前行、转型发展的路子越来越清晰。

这是一个抢抓机遇、顺势而上的“奋进梦”。好风凭借力，扶我上青天。就在全市上下谋划转型、推进转型的关键时期，国家层面上，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成为科学发展的最强音；全省层面上，中原人民翘首企盼的国家粮食生产核心区、中原经济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相继成功获批，“三区”向全省发出了加快发展、乘势崛起的动员令；区域层面上，豫晋陕黄河金三角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申报取得重大突破，极为难得的“3+1”政策叠加机遇一并呈现给时刻准备着的三门峡。认识机遇，抓住机遇，审时度势，借势跨越，我们科学确立了“三大战略定位”、“十六字目标”和“四大一高”战略，这是对以往发展实践的科学总结，是顺应时代潮流、符合三门峡实际的发展战略的重大提升，为三门峡转型发展指明了努力方向，明晰了现实路径，勾画了美好蓝图。

这是一个创新开放、勇于担当的“拼搏梦”。“三大战略定位”，气魄宏大，可行可成；“十六字目标”，内涵丰富，催人奋进；“四大一高”战略，决策科学，路径清晰。怎么去实现？怎么去推进？怎么来担当？市委、市政府坚守转变发展方式之要旨，站位区域发展竞争之高点，着眼蓄积长远发展之后劲，相继在不同领域、不同层面发力，实现了传统资源型经济的华丽转身。比如，我们在较短时间内，使三门峡这样一个不沿海不靠江的内陆小市，建成了商检、国家铝及铝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果品及果蔬汁检测重点实验室等大通关机构，三门峡海关正式开关运行，打开了三门峡拥抱世界、走向世界的开放大通道，抢占了黄河金三角地区开放的高地；比如，我们强化基础设施建设，“三纵四横”交通体系雏形初现，点住了“命门”，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骨骼”更结实、“血脉”更畅通，“联接金三角、融入大中原、辐射大西北”的大交通态势为三门峡经济腾飞插上了强劲的翅膀；比如，我们的商务中心区建设强力推进，商务中心区和湖滨、陕县、渑池特色商业区规划在全省第一批获批，黄河旅游节上升为国家级节会，特博会首战告捷并成为永久会址，中博会分会场花落三门峡等等，三门峡中心城市的影响力、辐射力、承载力明显增强；比如，我们的大旅游建设从金三角区域合作破题，从构建沿黄九省（区）“9+1”合作模式发轫，到中部六省“6+9”大黄河旅游合作集大成，

创造了多个全国第一，旅游这个绿色产业、朝阳产业、支柱产业呈现出勃勃生机和独特魅力；比如，我们的“一高两化”强力推进，传统产业青春焕发，高新产业发展风头正劲，五大千亿产业集群加快建设，五年后仅五大千亿产业集群就有7600多亿元的工业销售收入，必将令世人对三门峡刮目相看。

这是一个统筹兼顾、科学发展的“和谐梦”。坚持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让人民群众共享，今日的三门峡，呈现出政通人和、文化繁荣、生态优良、安居乐业的大好局面。比如，围绕建设具有浓厚地域特色的全省乃至中西部地区文化强市目标，我们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逐步完善，对外文化交流与合作不断扩大，“仰韶文化欧洲行”巡回展览反响热烈，“中国电影·三门峡电影周”6部影片拍摄成功，荣膺“中国楹联文化城市”等等；比如，重点围绕发展、改革、民生、稳定和民主法治推进全国社会管理创新综合试点市建设，着力构建社会矛盾掌控等“五大体系”，实现了经济发展与社会和谐的良性互动，全市公众安全感指数连年居全省前列，成功摘取“长安杯”；比如，我们自觉把生态文明建设融入三门峡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持续推进生态宜居城市建设，全市森林覆盖率全省第一，先后荣获国家园林城市、国家森林城市等称号，特别是天鹅湖湿地公园、

黄河公园的建成开园，为广大市民健身、休闲、娱乐提供了首选去处和最佳去处。

（二）加快经济转型、走科学发展之路，持续深化“四大一高”战略，是实现崤函梦的有效路径。说一千道一万，发展道路最关键。路径选择正确，行动才能有效，梦想才能成真；否则，就会偏离目标，甚至和目标背道而驰。要实现好崤函梦，同样必须抓住找准路径这个牛鼻子，坚定不移、持之以恒、一以贯之地持续推进“四大一高”战略，不断深化、提升“四大一高”建设的水平，放大“四大一高”建设的成效。

一要在持续上下功夫，不跟风、不懈怠、不折腾。三门峡近年来的发展实践充分证明：以“四大一高”引领经济转型，是科学发展观在三门峡的最好实践，是推进三门峡又好又快、可持续发展的根本途径，这条路子我们走对了、走正了，走出了一条充满希望的路。五年来，我们的综合经济实力显著增强：生产总值是五年前的2.24倍；公共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是五年前的2.23倍；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是五年前的3.2倍；城乡居民收入分别是五年前的2.1倍和2.3倍；特别是在万元GDP能耗、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分别比五年前下降36.98%、69.95%的情况下，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3.4%、规模以

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17%，“两降两增”，说明我们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在显著提升，就我们的经济结构在进一步优化，我们发展的内生活力在进一步增强。与此同时，三门峡应对危机、转型发展的做法，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认可，新华社《国内动态清样》、人民日报头版头题、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经济半小时》、《见证》等栏目以及《瞭望》周刊等相继进行了深度报道，被誉为“中国经济转型发展的缩影”，“抢占了转型发展的制高点”，三门峡并于近期入选全国5个“最具成长性创新型城市”之一、

“中国最具海外影响力城市”。一路走来，我们为自己感动，为自己振奋！但转型无穷尽，发展无止境。我们从来都清醒和坚定：三门峡的转型还只是小荷才露尖尖角，任重而道远。在标兵大踏步向前、追兵愈来愈近，区域发展竞争日趋激烈的新形势、新挑战面前，不进就是倒退，小进就要落伍，我们没有理由停下来歇息，我们没有时间陶醉以往、品味成功，我们必须抖落征尘、义无反顾、决然前行，持续推进“四大一高”战略，凝心聚力同心同德共圆崤函梦。

二要在深化上下功夫，突出着力点，把握关键点，谋求新突破。如果说“持续”强调的是对过去好做法好经验的传承、坚守、发扬的话，那么“深化”则强调、凸显的是与时俱进、积极作为、创新拓展。从我市转型发展实践和长远发

展来看，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深化“四大一高”战略，关键是要抓好“四个方面”：一是开放要有新突破。开放是时代潮流，是发展大势。三门峡近年来转型之所以能先人一步、快人一招、取得比较好的成效，最根本的就是我们坚持改革开放不动摇，向思想解放要智慧，向机遇要优势，向改革要红利，向开放要动力。三门峡今后的转型发展要想取得新的更大的成效，必须始终坚持思想解放不停步，开放发展不动摇、锐意进取不懈怠，不断在开放中更新观念、拓宽视野、培养世界眼光和战略思维，在开放中破解资源供给能力薄弱、内生发展动力不强、外部市场空间不大等瓶颈，不断以思想大解放促进大开放、以大开放促进大转型、以大转型推动大发展。二是转型要有新成效。当前，我们转型发展的重点在工业，核心是“一高两化”，目标是“五大千亿元产业集群”，主战场是产业集聚区。要按照“三规合一”、“四集一转”、产城互动的基本要求，做大做强我们的各个产业集聚区，加快产业的集聚集约集群发展。尤其要围绕增长极、突破口、主平台、主阵地、示范区“五大定位”，着力打基础、扩规模、提水平，积极承接好产业转移，全力打造优势主导产业，努力实现产业集聚区更大规模、更高水平、更好质量发展。要破解发展瓶颈，强化要素保障，集全市之力加快打造黄金、铝工业、煤化工、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五个千亿元产业集群，带动三门峡经济总量实现快速增长；要

围绕“两大三小”城市组团发展格局，以市商务中心区和全市6个特色商业区建设为突破口，以小城镇和新型农村社区建设为支撑点，加快新型城镇化步伐，走出一条符合三门峡实际、满足人民群众意愿、彰显三门峡特色的城乡统筹发展道路；要以促进农业持续增效农民持续增收为目的，大力发展战略特色农业，推动传统农业小市向特色农业强市转变；要创新现代服务业新型业态，大力发展战略服务业和会展经济，借助“一节一会”两大优势平台，整合相关资源，完善基础支撑，加快商贸会展等现代服务业发展，不断调优一产、调强二产、调大三产，实现三次产业协调发展。三是合作要有新进展。当今时代，是一个“竞合”的时代，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市发展的常态，在竞争中合作、在合作中竞争已成为区域经济发展的必然抉择。要积极融入全国、全省发展大局，以推进黄河金三角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为主要抓手和有效载体，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扩大黄河金三角合作，合力擦亮示范区金字招牌，进一步扩大示范区的影响力和承接产业吸纳力；要立足本地，放眼世界，全面加强三门峡与国际合作、与港澳台合作、与上海西安无锡等国内区域合作，以及与世界500强企业、大型央企合作，更好地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两个市场，主动承接好国际和沿海产业转移。四是实干要有新作为。空谈误国，实干兴邦。蓝图再美好，梦想再诱人，不干，都是纸上谈兵；不干，半点马克思主义

也没有。要实现崤函梦，必须脚踏实地，心无旁骛，沉下心思，耐住性子，一步一个脚印，集跬步而致千里；一件事一件事去办，点滴积累汇成河；一个难点一个难点去攻克，集小成多铺坦途。各级领导干部要人人争当明大势、重实干的模范，坚持把科学态度与实干精神结合起来，把尊重规律与积极作为结合起来，把上级精神与本地实际结合起来，把着眼长远与抓好当前结合起来，把率先垂范与带动群众结合起来，汇聚起推进转型发展、实现崤函梦的强大正能量。

三要在提升上下功夫，扩大影响力、提升软实力、增强竞争力。未来城市之间的竞争，主要体现在“三大竞争”上：一是高科技的竞争，二是生态的竞争，三是文化的竞争。三门峡要加快转型发展、实现崤函梦：首先，要提升科技硬实力。要把建设创新三门峡、智慧三门峡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重点加快三门峡科技大市场和更多企业研发中心建设，不断提升自主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能力。要大力实施好“崤函万名人才引进计划”，积极培育创新文化，形成良好创新氛围。要在善于借力借智发展的同时，强化本土科技力量的培育和壮大，加快发展和提升高等教育、职业教育，为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和智力支持。其二，要提升文化软实力。文化是一个城市的气质和灵魂，是一个城市现代化的根基和血脉。三门

峡历史文化旅游资源十分丰富，比如我们的仰韶文化、黄帝文化、老子文化、虢国文化、禅宗文化等等，但整体上挖掘、开发、提升还不够。在加快城市转型发展，特别是在加快新型城镇化的过程中，我们必须积极学习国内外城市发展的先进理念和经验教训，树立“文化城市”发展理念，推进城市建设从“功能城市”上升到“文化城市”、从“物质家园”上升到“精神家园”，充分发挥文化在保存城市记忆、体现城市特色、提升城市品质、展示城市风貌、塑造城市精神、支撑城市发展中的巨大作用。其三，要提升生态竞争力。生态环境也是生产力。要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生态立市的理念，大力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构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城市，努力把林随人走、树伴人长、花向人开的愿景变为美好现实，进一步彰显“黄河水畔森林城、生态宜居三门峡”的无穷魅力。

（三）“明理诚信、善做善成”的三门峡精神，是实现崤函梦的精神动力。毛主席曾经说过，“人还是需要有点精神的”。邓小平曾号召，“改革开放要有那么一股劲，一股气，要大胆地试，大胆地闯”。良好的精、气、神，能凝聚上上下下、方方面面的力量，推动工作和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反之，如果精神出了问题，萎靡不振、魂不守舍，有条件干好的工作也会干不好，造成与机遇失之交臂，与成功擦肩而

过。近年来，我们凝聚形成了“明理诚信、善做善成”的三门峡精神，它植根于三门峡古老厚重的历史积淀和转型发展的现实基础，准确把握了时代发展的脉搏，凝聚起了科学发展的共识，也是我们实现崤函梦的强大精神动力。

一要以“明理”立身。所谓“理”，就是规律。它无处不在，无处不有，充满在世间万物中，渗透在日常生活中。人类探索规律的脚步从未停歇，明代朱熹、王阳明等儒学大家有“穷理格物”之论，意思就是透过现象看本质，通过观察自然事物来探究事物本身的内在规律、运动规律。遵循规律，就顺利、成功；违背规律，就会挫折、失败，蒙受巨大损失。苏共在20万党员的时候，取得了十月革命的胜利；在200万党员的时候，取得了卫国战争的胜利；在2000万党员的时候，却迎来了苏联的解体。一部苏共的历史，雄辩地证明了，决定前途命运的，不在于表面的强大，而在于是否符合规律。“顺规律者昌，逆规律者亡”，而这个规律，就是党的执政规律、政权兴衰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因此，明“理”是立身之本、立党之要。我们必须主动认识规律、把握规律、运用规律，既要了解一般规律，吃透当前世情、国情、省情、市情，顺历史潮流而动，努力为中华复兴、中原崛起建功立业；更要遵循科学发展规律，结合三门峡实际，把推进“四大一高”战略、加快转型发展、实现崤函梦与实

现中国梦、中原梦紧密联系起来，一切按客观规律办，一切围绕转型发展科学发展干，让我们的发展方式更加符合客观规律，更符合人民群众的要求和期待，我们的事业就会长盛不衰、永远立于不败之地。

二要以“诚信”做人。孔子在《论语·为政》中说，“人而无信，不知其可”，意即一个人不讲信用，真不知道怎么能行。儒家“仁、义、礼、智、信”的五常，李白“三杯吐然诺，五岳倒为轻”的诗句，民间“一言既出，驷马难追”的俗语，都体现了中华民族几千年来重信守义的传统美德。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对财富利润的追逐更不能以出卖诚信为代价，一个诚信空气稀薄的社会环境会窒息经济发展的活力。这些年来，三门峡被评为全国十佳新锐金融生态城市，连续与省工、农、中、建、农发等银行签下千亿元以上金融大单，保持了年度引资额超千亿元的强劲态势，都是全市上下诚实守信的丰厚回报。共铸诚信，群众需要榜样，社会需要引导。各级领导干部肩负着人民的重托，一言一行与社会诚信紧密相联，一定要提高素质、转变作风、改进工作，讲真话，做实事，言必行，行必果，以实际行动取信于民。讲诚信人人有责，人人受益，全市人民要更加积极地投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从具体的事情做起，不断提高全社会的诚信水平，让诚信成为三门峡吸引外来客

商的“强磁场”，走向世界的“通行证”。

三要以“善做”励志。习近平总书记在阐述中国梦时，多次引用《尚书·周书》中的一句话“功崇惟志，业广惟勤”，意即取得伟大的功业，是由于有伟大的志向；完成伟大的功业，在于辛勤不懈地工作。这是我们“善做善成”精神的根本溯源，唯有做，才能励志，唯有做，才能成功。近年来我们转型发展的火热实践，无不包含着“做”的主动、“做”的艰辛、“做”的执著，处处都是“善做”的生动体现。善做，就要认认真真地做，孔子倡导“事思敬”，就是要求做事首先态度要端正，做到内心恭敬，外表严肃。善做，就要实实在在地做，一步一个脚印地奋斗，一个难题一个难题地破解，一个环节一个环节地推进，切实认真落实好每项工作。善做，就要持之以恒地做，毛泽东同志求学期间曾写过一副自勉联：“贵有恒，何必三更起五更眠；最无益，只怕一日曝十日寒”，强调了持之以恒的重要性，只有盯准目标，坚韧不拔，锲而不舍，不懈进取，才能使我们的宏伟蓝图变为现实美景。

四要以“善成”立业。“善做”就是能干事，是实现目标的手段、方法；“善成”则是干成事，是我们追求的最终目标、最终结果。“善做”不易，“善成”更难。有的领导

干部做事也很勤奋，工作也很辛苦，看似整日忙忙碌碌，然而不见工作成果，如同“螃蟹吃豆腐，吃得不多，抓的不少”，“黑瞎子掰棒子，掰一个丢一个”。老子《道德经》中有言，“我无为而民自化，我好静而民自正，我无事而民自富，我无欲而民自朴”，就是说要以无为治天下。事实上也是如此，很多事情不去盲目干预，反而会收到好的效果。但这样说，不是要求领导干部无所作为，而是要真正做到统筹兼顾，抓牢重点，有所为有所不为，管好该管的事情，做好应做的工作，把主要心思和精力放到推进“四大一高”建设上，放到打造五大千亿元产业集群上，放到优化经济发展环境上，创造出经得起时间和人民检验的政绩。唐太宗在《贞观政要》说，“国家大事，唯赏与罚。赏当其劳，无功者自退。罚当其罪，为恶者咸惧，则知赏罚不可轻行也”。各级党委要树立好鲜明的工作导向、用人导向，制定和落实赏罚分明的激励机制，真正让想干事的人有机会，能干事的人有舞台，干成事的人有地位，不干事的人受惩处。

四、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坚持为民务实清廉为实现中国梦、中原梦、崤函梦提供坚强保障

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即将在全党上下开展。我们今天这次会议，既是党的十

八大精神的一个专题培训会，同时也是我市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一个预备会、吹风会。为民务实清廉，既是党的十八大提出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主题，也是我们实现中国梦、中原梦、崤函梦的重要保障。

首先，“为民”是前提。为民是执政之本，是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衙斋卧听潇潇竹，疑是民间疾苦声。些小吾曹州县吏，一枝一叶总关情”，郑板桥这样一个封建士大夫尚且具有殷殷的民生情怀，我们共产党人更应义不容辞，必须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的价值观、人民是真正英雄的唯物史观、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执政观，回答解决好“为了谁”、“依靠谁”、“我是谁”的问题，使我们的工作获得最广泛、最可靠、最牢固的群众基础和力量源泉。要解决好“为了谁”的问题。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我们党从诞生之日起，就把实现人民解放和幸福鲜明地写在自己的旗帜上，融入到全部的奋斗实践中。正是因如此，我们党才赢得了人民群众的拥护支持，凝聚起巨大的前进力量。各级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正确的政绩观，以“功成不必在我任期、功成不须归于我名”的胸怀，多做打基础利长远的事、少做“吃子孙饭断子孙路”的事，多考虑群众冷暖、少琢磨个人得失，多考虑群众需不需要、少琢磨领导知不知道，多考虑群众满不满意、

少琢磨对自己是利是弊，时刻关注群众需求，时刻不忘群众利益，说群众想说的话、办群众欢迎的事，做出上无愧于天、下无愧于地、前无愧于古人、后无愧于来者的好政绩、真政绩，让人民群众切实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要解决好“依靠谁”的问题。人民群众中蕴藏着无穷的智慧和力量。修建“万里黄河第一坝”，谱写“动地惊天大史诗”，依靠的是全市人民；“抢占转型制高点”，实现资源型城市的“破茧化蝶”、华丽转身，依靠的是全市人民；同心共筑崤函梦，创造更加幸福美好的明天，仍然要依靠全市人民。各级领导干部要甘当小学生，尊重群众的首创精神，总结群众的鲜活经验，把群众的期盼作为我们的动力源，把群众的智慧作为我们的加油站。坚持做到谋划发展思路向人民群众问计，查找发展中的问题听人民群众意见，改进发展措施向人民群众请教，落实发展任务靠人民群众努力，衡量发展成效由人民群众评判。要解决好“我是谁”的问题。明确“为了谁”、搞清“依靠谁”，归根到底还是要解决好“我是谁”。这个问题对于每个党员干部来说非常重要。只有弄清“我是谁”，才能更好地认清自己、定位自己；只有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坚持立身不忘做人之本、为政不移公仆之心、用权不谋一己之私，才能更好地改造自己、提升自己。我们党与人民群众长期同甘共苦、患难与共，对党群关系有着极为深刻的认识，有许多形象生动的比喻：像舟和水、鱼和水，

像公仆和主人、学生和老师等等，这些都强调的是群众的地位和作用，告诫我们要牢记自己的位置和身份。但勿庸讳言，现在有不少干部把与群众的“鱼水关系”变成了“蛙水关系”，需要时跳进去，不需要时就跳出来。为什么交通发达了，通信先进了，有的人与群众的距离却远了、沟通却少了，说到底是对群众的感情淡漠了。我们深入开展机关干部驻村任第一书记活动、“万名干部进农家”活动，其初衷就是让我们的干部多深入基层、多深入群众，了解群众的所思所愿，解决群众的所忧所盼。各级干部要把走进群众、联系群众作为工作的一种理念、一种常态，多到基层一线，多同群众交朋友，多交普通群众、困难群众，了解他们盼在何处、难在何处，了解他们的内心世界，同群众融在一起、打成一片，真正成为群众的贴心人，把工作做到群众心坎上，以实际行动回报人民群众。

第二，“务实”是核心。陆游诗云，“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没有务实重干的作风，没有实实在在的发展，实现中国梦、中原梦、崤函梦只能是镜中花、水中月。务实重干有三忌。一忌胸无大志。高远的目标才能激发人的奋斗精神。美国前总统尼克松在《领导者》一书中讲，一个领导者要成就大事必须有三个要素：一是伟大的人物，就是本身要有高超的素质；二是伟大的国家，即使一个伟大的人

物，在一个渺小的国家，也不可能得到承认；三是伟大的事件，如美国独立战争成就华盛顿，南北战争成就林肯，中国抗日战争成就毛泽东，英国二战成就丘吉尔，等等。我们身处中国这个伟大的国家，身处实现中华复兴壮丽“中国梦”的伟大时代，就要有干大事、创大业的雄心壮志，做事高标准、高效率，力求最佳结果、最大成果。二忌弄虚作假。我们党历来倡导实事求是，反对弄虚作假。毛泽东在延安时就把实事求是定为党校的校训，并曾说过：“爱讲假话的人，一害人民，二害自己”。现在有些干部推动发展能力不强、办法不多，又不去扑下身子苦干，却总想走捷径挤到别人前边，就只有在数字上造假，在指标上造假，这样最终损害的是党和人民的事业。现在，中组部正在研究如何改进干部目标管理考核办法，我们可以考虑先行先试，健全完善我市的目标考核管理体系，引导广大干部在科学发展、以人为本上多动脑筋、多下功夫、多见成效。三忌跟风盲从。上级文件精神要吃透，外地先进经验要借鉴，但不能照抄照搬，跟风盲从。中医学上最讲究辩证施治，就是相同的病，在两个地方就不能一个治法，两个人就不能一个治法，甚至同一个病人，在两个季节也不能一个治法。与此相同，我们推动转型发展，必须紧扣本地本部门实际，形成植根于实践、植根于基层、植根于群众的管用方法。四忌迷失方向。大方向把握不准，就会事倍功半，甚至南辕北辙。我们加快转型发展、

科学发展的根本抓手，是“四大一高”战略；扭转当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保持平稳较快增长的关键举措，也是“四大一高”战略；实现崤函梦的现实路径，还是“四大一高”战略，对此必须不游移、不偏离、不懈怠。我们要紧紧围绕“四大一高”战略，始终心无旁骛地去干、去抓，通过“四大一高”战略的实施，让传统产业重新焕发勃勃生机，让高新技术产业不断茁壮成长，可以预见，当新兴产业当家立业之时、五大千亿元产业集群建成见效之时，也就是我们科学发展步入良性轨道之际、我们梦想成真之际！

第三，“清廉”是底线。“廉者，政之本也，民之惠也；贪者，政之腐也，民之贼也。”在全市上下攻坚克难促转型、凝心聚力共圆梦的重要历史时期，我们迫切需要一支清正廉洁、人民信赖的干部队伍。要处处以身作则。明朝郭允礼写下为官的座右铭，“吏不畏吾严而畏吾廉，民不服吾能而服吾公”；明代陈继儒在《小窗幽记·集醒》中说：“轻财足以聚人，律己足以服人，量宽足以得人，身先足以率人”，都阐述了“正人先正己、治腐先治内”这一思想内容。一个地方复杂，往往是班子复杂；班子复杂，往往是主要领导自己复杂；班子不团结，精力用在内耗上，就什么事也干不成、干不好，也没有一个赢家。领导班子顺，主要是靠主要领导带顺的，不是靠组织配顺的。作为领导干部特别是主要领导

干部，一定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要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要坚决不做。要时时接受监督。知屋漏者在宇下，知政失者在草野。领导干部房门半掩，犹抱琵琶半遮面，肯定会丧失民情；领导干部闭关修炼，两耳不闻窗外事，肯定会丧失民意；领导干部不听忠言，觉得这是唱“对台戏”，肯定会丧失民心。只有坚持问政于民、问计于民、问需于民，才能做到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只有开门“纳谏”，才能把群众的声音转化为科学决策、创新思路、改进工作的水平；只有上门“求诊”，才能做出符合规律、符合实际、符合人民意愿的业绩。要步步不逾规则。一块木料，有无用途，能不能用，怎样使用，舍弃什么，留下什么，不是用嘴说，也不是用眼看，权威只有一个，就是用尺子量一量，用墨线校一校，这就是“匠人规则”。规则，无处不在，无处不有。工作生活中失去了规则，后果将不堪设想。飞机违反导航规定就会迷失航向，火车不按规定及时扳道就会跑错轨道，医生不按操作规程治疗就会引发医疗纠纷，煤矿不按安全规定作业就会诱发矿难……规则一方面似刀枪，打击和惩罚违反规则的人；另一方面又似屏障，保护和赏赐遵守规则的人。作为领导干部，必须尊重规则、敬畏规则、遵守规则，无论是八小时以内，还是八小时以外，只要像木匠那样，凡事用“规则”这个权威的尺度量一量、校一校，老老实实、认认真真地按规则行事，照李克强总理所说，让

“明规则”战胜“潜规则”，那么，平安顺利、快乐幸福的生活就会向你招手，“闲看庭前花开花落，漫随天外云卷云舒”之潇洒人生就会为你所有。

千里之行，始于足下。展望中国梦、中原梦、崤函梦，灿烂辉煌；实现中国梦、中原梦、崤函梦，我们信心满怀。只要我们全市一心、团结奋进，善做善成、实干实效，一个环节一个环节地向前推进，一步一个脚印地砥砺前行，我们的梦想一定会实现，我们的梦想一定能够实现！

最后，祝大家学有所得、学有所获、学有所成！

**杨树平同志在市委常委会
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郭庚茂同志在三门峡调研
期间重要讲话精神时的讲话
(2013年6月17日)**

今天这次常委（扩大）会，主要是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郭庚茂同志在我市调研期间的重要指示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学习贯彻郭书记在三门峡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是当前全市各级党委、政府的一项重要任务。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把思想统一到郭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把学习过程转

化为做好工作的强大动力和加快发展的重大机遇，找准工作的着力点和突破口，大胆探索，勇于创新，以更大的信心和勇气，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持续探索走好一条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富有三门峡特色的转型发展路子、新型城镇化路子、扶贫开发路子。具体要着力做好四个结合：

第一，要把学习贯彻郭书记讲话精神同推进“四大一高”战略紧密结合起来，做到一以贯之、坚持不懈。近年来，我市以“四大一高”引领经济转型的做法，在新华社《内部动态》、人民日报头版头题、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经济半小时》、《见证》等栏目以及《瞭望》周刊等进行了深度报道，被誉为“中国经济转型发展的缩影”，郭书记这次调研中再次给予了充分肯定，对我们通过“四大一高”改善开放环境、交通环境、生态环境、居住环境给予高度评价。实践充分证明，这条路子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符合三门峡实际，走对了，走好了，切实走出成效了。全市上下要以学习贯彻郭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动力，坚定不移、一以贯之地坚持下去，通过不懈努力，让“四大一高”战略结出更加丰硕的成果。要提升工作标准。在思考未来、谋划下步工作发展中，要进一步拉高工作标杆。比如我们的大通关体系建立起来、三门峡海关正式开关后，就要积极学习借鉴郑州航空港建设的做法，主动对接由此形成的大开放、大物流新格局，

加快建设三门峡保税区，努力打造内陆地区大型无水港；又如我们的大交通建设，就要加快推进蒙西至华中、三淅高速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加紧完善“三纵四横”大交通格局，努力打造中西部地区重要交通枢纽；再如我们的大旅游建设，就要以完善“6+9”模式为新契机，把整个城市作为一个景区来建设和经营，努力打造大黄河之旅核心城市和全国重要旅游目的地城市。有了这种雄心壮志，我们的工作才会永远充满激情，主观能动性才会得到更加充分的发挥，我们的事业才会不断取得进步。要抓好重点突破。多点打击力量容易分散，汇聚一点才会形成强大合力。“四大一高”战略本身就是一个统筹兼顾、重点突破的战略，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要搞好政策设计，讲究方式方法，抓好关键环节、关键项目，尤其要围绕打造五个千亿元产业集群，重点抓好中金集团黄金产业园、高端航空用铝型材、煤化工、一重一轻汽车及汽车零部件等龙头项目建设，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各类项目如期竣工，争取我们的“四大一高”战略早日大见成效，为转型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第二，要把学习贯彻郭书记讲话精神同推进新型城镇化紧密结合起来，做到产业为基，民生为先。推进城镇化，不单单是一个增加城镇人口的问题，更重要的是要提高群众的生活水平，使农民共享发展成果、全面奔小康。郭书记这次

调研的主要目的之一，就是如何推进新型城镇化。国家发改委推进城镇化的相关意见即将在下月出台，中央也将以全会形式专题研究推进城镇化，这必将成为我国城镇化进程中一个重大的里程碑。郭书记调研期间所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实际上为我们阐明了下步的战略部署，为我们先学一步、学深一步，回答和解决好推进城镇化进程中的有关问题指明了方向，描绘了蓝图，提供了机遇。一要把握好“为什么”的问题。城镇化与工业化、信息化和农业现代化相辅相成，密不可分。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提及“城镇化”一词就有七次之多，并将城镇化从以往“区域协调发展”的层面，提升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载体的高度。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又明确提出，“城镇化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历史任务，也是扩大内需的最大潜力所在”。省委、省政府把推进城镇化叫做“牵一发而动全身”，更把城镇化摆在扭转经济下行趋势、促进经济持续又好又快发展的重中之重位置。我们必须深刻理解新型城镇化的科学内涵和重大意义，切实增强推进城镇化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二要把握好“为了谁”的问题。城镇化，关键是人的城镇化，归根结底正如郭书记所指出的，是为了改善老百姓的生活。城镇应成为劳动生产率更高、生活条件更好、社会更和谐、文化更丰富、环境更适宜、安全更有保障的居民聚居地，让居民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最大幅度提高，物质精神需求得到最大程度满

足。按照这一理念，我们要积极推进政策机制创新，不断完善城乡基础设施，提高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促进城市文明向农村传播、城市设施向农村延伸，城市服务向农村覆盖。三要把握好“依靠谁”的问题。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城镇化的受益者，也是推进城镇化建设的主力军。郭书记明确指出，这次推进城镇化，不是像过去那样自上而下地做规划、下命令，而是要尊重群众的意愿，自下而上地来实行，只要群众有意愿、有期待，上级政府就会大力支持、率先支持。但同时，也要注重搞好顶层设计，力争城市、城镇规划建设一步到位，避免拆拆补补、造成浪费。四要把握好“怎样干”的问题。要按照我市“两大三小”组团式城市发展总体规划，进一步完善中心城市、县城、重点镇和新农村发展的具体规划，构建科学合理的现代城镇体系；尤其要按照郭书记指出的“产业为基、就业为本、生计为先”要求，强化产业支撑，把产业集聚区作为促进农民就地转化、实现增收致富的现实途径，加快7个省级产业集聚区建设和发展；要突出就业为本，发挥第三产业吸纳劳动力能力强的优势，大力发展大商贸、大旅游等现代服务业，努力提供更多就业岗位，带动更多农村人口向城镇有序转移，实现以产兴城、依城促产、产城融合。

第三，要把学习贯彻郭书记讲话精神同做好扶贫开发工

作紧密结合起来，做到情系群众、共同富裕。近年来，我们围绕产业扶贫这个核心，开拓创新，求实效，扶贫开发工作实现了较大突破。但我们要清醒地看到，与兄弟地区扶贫开发的成效相比，与贫困地区人民群众脱贫致富的愿景相比，与上级领导的期望相比，我们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和不足，必须认真贯彻落实郭书记在我市调研期间的指示要求，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推动全市扶贫工作再上新台阶。一要真重视。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点和难点在贫困群众，确保社会和谐稳定的重点和难点也在贫困群众。目前，我市贫困村、贫困群众占所有行政村的20%、农村人口的15.6%，可以说，扶贫工作任重而道远。要始终把贫困地区人民群众的福祉牢牢装在心里，坚持扶贫开发与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产业集聚区建设等经济工作并重，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二要真支持。扶贫的根本在于造血，加快贫困地区发展的要害在产业。没有项目支撑的扶贫没有后劲，没有产业支撑的扶贫难以持续。要通过培育壮大特色农业，打造果、烟、牧、菌等市场占有率高、产业链条长、竞争力强的特色产业集群，通过发展和提升特色农业鼓起农民的钱袋子；坚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开发乡村旅游、休闲观光农业和农家乐新型旅游业，让更多的老百姓从旅游业发展中受益，积极探索一条符合山区特色、符合我们实际、符合人民群众意愿的新路子。三要真改善。坚持把搬

迁扶贫和新型城镇化建设相结合，使居住在生存条件恶劣的深山区里的贫困群众及早搬出来，引导和支持有意愿的、有条件的贫困群众向市区、县城、乡镇政府所在地、产业集聚区和旅游景区服务区以及公路沿线转移集中，切实改善他们的生产生活条件。四要真帮扶。巩固提升既有的定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相互补充的大扶贫格局，形成有钱出钱、有力出力的良好风尚，营造支持扶贫开发事业光荣的浓厚氛围。继续实行市级领导定点联系贫困乡制度，落实好市直、县直单位的定点包扶、干部驻村、选派第一书记到贫困村任职、“村企共建扶贫工程”等工作，大力开展扶贫公益事业，弹好扶贫开发合奏曲。

第四，要把学习贯彻郭书记讲话精神同转变工作作风紧密结合起来，做到遵循规律，务实重干。郭书记这次来三门峡视察调研，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深入实际、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为我们树立了榜样，作出了表率。全市上下要认真学习，以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以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努力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一要遵循规律。规律无处不在，无处不有，违背它就会受到惩罚。郭书记在这次调研中，多次强调要遵循规律。在工作中，特别是在推进城镇化进程中，我们必须遵循发展规律，遵循群众的现实意愿，遵循时代的发展大势，只有这样，才能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才能避

免好心办坏事，才能得到群众的真心拥护和支持。二要胸怀全局。各级各部门要注重研究事关全局的战略性、前瞻性问题，准确把握时代脉搏，贯彻落实好上级工作部署；要结合本地实际，坚持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做到胸中有全局、手中有典型，工作有办法、发展有亮点，通过典型引路，示范带动，抓两头带中间，统筹推进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开展。三要注重长远。推进“四大一高”战略实施、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特别是扶贫开发，都不是表面上轰轰烈烈的面子工程，而是要树立正确的政绩观，时刻以“功成不必在我期”和“功成不需归于我名”警醒自己、勉励自己，处理好“显绩”和“潜绩”、当前与长远的关系，多做一些打基础、利长远的事，多创造一些经得起实践、群众和历史检验的业绩，让全市人民在发展中得到实惠、切实享受到发展带来的成果。四要为民惠民。坚持人民利益高于一切，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把群众的事作为大事、急事、难事，深怀爱民之心，常思为民之策，多办利民之事，为群众提供更多发展机会，充分调动群众的创业致富积极性，让贫困群众尽快摆脱贫困，与全市人民同步迈入全面小康。五要实干实效。要把干事的愿望变成干成事的效果，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作风，一步一个脚印地奋斗，一个难题一个难题地破解，一个环节一个环节地推进，不玩虚、不做假、不放空、不折腾、不懈怠、善做善成、善始善终，确保工作干一件成

一件，件件得到落实。

最近一段时间，一些地方接连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惨痛的事实再一次敲响警钟：人命关天，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各级各部门要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始终把人的生命安全放在首位，把“生命高于一切”的理念落实到生产、经营、管理的全过程，切实抓好道路交通、消防、矿山、食品卫生等重点行业领域及人员聚集、流动量大的公共场所的安全，排查隐患，堵塞漏洞，不留死角、不走过场，努力争取“零事故”、“零伤亡”，筑牢安全的防护堤，坚决杜绝各类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同志们，现在已经是6月中旬了，上半年已接近尾声。各级各部门要以学习贯彻郭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动力，认真对照目标任务，进行一次全面的梳理和总结，查漏补缺，采取措施，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确保时间任务“双过半”。当前，尤其要加强对经济运行的监测和调度，切实抓好增收节支，积极挖掘新的经济增长点，确保经济运行有一个良好的态势，为实现全年目标任务创造有利条件，打下坚实基础，以实际行动回报省委对我们的关心和厚爱！

赵海燕同志

在全市安全生产电视会议上的讲话

(2013年6月7日,根据录音整理)

同志们:

刚才大家一起收听收看了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国务院领导和陈雪枫副省长都讲的非常具体,希望引起大家高度重视,认真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下面,我再讲四点意见:

一、要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刚才全国的电视电话会议通报了最近一段时期发生的8起事故,特别是3起较大的火灾事故。这些事故发生的根本原因就是因为安全生产工作没有抓到位,没有引起真正的重视。针对这些已发生的安全生产事故,马凯副总理向大家提出了两个问题:是不是真正警醒了,是不是吸取了血的教训。马凯副总理严肃指出:没有安全生产,就没有科学发展。我们要从这些已发生的事故中吸取教训,敲响警钟,扎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把会议各项安排部署真正落到实处。

今年以来，在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我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整体向好。前四个月，全市因安全生产事故造成8人死亡，死亡人数同比减少9人，下降52.9%，占全年控制考核指标53人的15.1%。成绩来之不易，但我们要对当前的安全生产形势要有清醒认识，决不能盲目乐观。一是安全生产工作任务繁重。我市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高危企业比重大，规模小，加大了事故发生的几率。二是安全生产基础条件薄弱。一些地方和企业安全意识淡薄、安全培训演练不到位、责任不落实、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差、非法违法违规生产行为等还有不同程度地存在。三是汛期安全生产形势面临一些新问题。目前正值汛期，强降水、洪水、大风、泥石流、雷电、高温等自然灾害高发、多发，易诱发矿山淹井、危险化学品泄露爆炸、建筑工地坍塌和尾矿库漫坝溃坝等安全生产衍生事故。近期，省内外事故频发，有客观因素，也有主观原因，更给我们敲响了警钟。各级、各部门必须保持高度警惕，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自觉把安全生产工作摆在第一重要的位置，坚决克服盲目乐观、麻痹松懈的错误思想，始终居安思危、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二、要认真组织好安全生产大检查

各级、各部门要按照这次会议的统一部署和要求，迅速

行动，从现在开始到9月底，按照“属地管理、辖区负责”、“谁主管、谁负责”、“谁发证、谁负责”的原则，充分依靠专家力量，聘请专家深入基层，对全市所有生产经营建设单位和作业场所开展地毯式、拉网式的隐患排查治理，做到隐患排查全覆盖。要对照近期省内外发生事故暴露出的突出问题、要害问题，加强对以下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安全管控：煤矿、非煤矿山安全，要认真排查整治矿山水患、火灾隐患和煤矿瓦斯隐患；尾矿库安全，要落实汛期领导干部部分包尾矿库制度，尤其要对无主库、已经闭库的尾矿库进行排查，对存在私采滥挖和排洪设施不完善的必须及时制止和查处。道路交通安全，要严厉打击超载、超速、酒后驾驶、无照驾驶、农用车船非法载客等违法行为；遇有强降雨等恶劣天气时，要增加执勤警力，对可能发生山体滑坡、泥石流的路段，采取管控措施。危化品安全，要加强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运输、销售和使用等环节的监管，组织省、市危化安全专家开展安全评估和检查，防范爆炸和泄漏事故发生。消防安全，要继续深化高层建筑、“三合一”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建筑消防安全整治。建筑施工和特种设备安全，抓好建筑施工安全治理，认真排查治理建筑队伍、施工工地和电梯、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另外，要切实抓好防汛、农业、旅游、教育、商贸、畜牧、流通、食品加工等行业领域的安全管理。

三、要进一步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各级、各部门必须完善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做好应急准备，储备充足的应急救援装备和物资，努力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特别是要企业要认真吸取吉林省“6?3”特大火灾事故教训，结合各自生产特点，加大全员安全培训力度，保证作业和施救人员熟练掌握相关应急预案内容，确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后能够得到及时、有效处置，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可能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目前正值汛期，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和领导干部带班制度，加强应急值守工作，认真做好安全生产事故的信息报送和处置工作。市里要不定期进行抽查，各县（市、区）也要进行抽查。

四、要严肃工作纪律，抓好责任落实

安全生产问题，说到底就是安全责任的落实问题。昨天新闻媒体指出了造成吉林特大火灾的原因：一是企业的主体责任没尽到，二是政府的监管责任没尽到。我们也要反思，在安全生产中，企业的主体责任落实了没有，要排查隐患，坚决整改，把企业主体责任的检查作为重点。我们不但要分行业查隐患，还要检查各县（市、区）、市直各单位安全生

产监管责任落实的怎么样。政府监管实际上是条块结合的，块的方面是县、乡主管，条的方面是谁主管谁负责、谁发证谁负责，市直各部门都有责任，大家都要去落实监管责任。不能说一开会，安全生产监管责任就算是压给各县了，各县压给各乡镇了。今天会议以后，政府还要召开常务会，专门研究安全生产责任怎么落实。各县（市、区）、市直各部门也要召开会议，认真研究当前的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要围绕全国安全生产大检查方案抓好落实。另外，我们要加大宣传力度，安全生产委员会要牵头，通过宣传强化全社会的安全生产意识和事故防范意识，形成一种氛围，共同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好，切实保证三门峡安全形势的平稳。

赵海燕同志在全省质量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后的讲话 (2013年6月8日)

同志们：

刚才，我们一起收听收看了全省质量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谢伏瞻省长对抓好全省质量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大家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我再讲四点意见。

一、突出质量优先，坚定不移地走质量强市的科学发展之路

质量是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命线，代表着一个地区和城市的竞争力。质量工作抓得早抓得好，地区经济发展就更具可持续性，城市竞争力就越强，转型升级就越快，人民生活环境就越好。党的十八大报告指出：“要适应国内外经济形势新变化，加快形成新的经济发展方式，把推动发展的立足点转到提高质量和效益上来。”对质量问题的认识，实质是对科学发展观的认识。科学发展观的深刻内涵，归根到底是推动经济社会实现好字优先、又好又快的发展。“好”和“快”实际就是“质”和“量”的辩证关系，好字优先、又好又快发展的根本要求就是实现高质量的发展。

当前，我市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加速推进时期，面临着资源、能源、土地、环境等方面的瓶颈约束，传统的经济增长模式已经难以为继。这就要求我们加快产品、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发展方式转变，实现产品由“价格竞争”转向“品质竞争”转变，产业由“价值链低端”向“价值链高端”转变，发展方式由粗放、封闭向集约、开放转变，以质量求生存，以品牌求效益，不断提高产品、产业的竞争优势，实现可持续发展。

全市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深化对质量强市工作的认识和理解，从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型升级的高度，从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高度，从建设生态和谐、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高度，充分认识质量工作的重要性，牢固树立质量强市的发展理念，主动追求卓越，率先走出一条质量优先的发展路径，在加快中原经济区经济区建设中打造竞争新优势。

二、立足发展大局，抓好重点行业、重点领域质量工作

质量涉及经济社会发展所有领域和所有环节，要把提升质量工作与全市中心工作、重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一是把提升质量工作与加快转型升级紧密结合起来。加快转型升级，关键是要突出提高发展质量和核心竞争力。要紧紧围绕“四大一高”战略，着力引进培育一批重大高端产业项目，不断拓展和完善产业链，提升产业发展层次和能级，提升产业竞争力。二是把提升质量工作与提高自主创新能力紧密结合起来。质量提升和进步，归根结底要依靠企业技术进步和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各级各部门特别是发改、科技、工信等部门要积极引导企业加快技术创新，加大创新投入，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建立国家、省、市技术中心、工程中心、工程实验室、重点

实验室和产业化基地，支持企业技术改造和技术攻关，不断推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和更高附加值的创新性产品和服务。三是要把提升质量工作与保障和改善民生紧密结合。质量最终要反映到人民群众生活的质量上来。各区、各部门要聚焦人民群众关心的产品质量、工程质量、服务质量和环境质量等领域，特别是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努力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要进一步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提高教育、医疗卫生、就业、公共交通等公众窗口行业满意度。四是把提升质量与建设服务型政府紧密结合。政府服务质量也是一个城市竞争力重要组成部分，反映了一个城市的投资环境。全市政府系统要带头追求卓越的绩效，优化政府工作流程，提高行政审批效率，提升服务水平和质量，争做打造“三门峡质量”的表率。

三、抓住关键环节，完善质量工作的基础支撑体系

质量工作涉及多个环节，要紧紧抓住基础和关键环节，把质量工作做得更加扎实。一是强化标准引领。标准是质量工作的基础，也是产业、产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要坚持把标准化作为质量强市工作的基础性工程来抓，完善质量标准体系，鼓励企业更加积极主动地参与行业、国家和国际标准的修改制订工作。特别是在生物、互联网、新一代信息

技术、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和现代服务业领域，争取率先建立产业标准体系，推动更多的三门峡标准成为行业标准、国家标准甚至国际标准，形成产业竞争新优势。二是强化检验检测体系建设。目前全省现有国家级质检中心17个，省级检测站73个，而我们只有1个国家铝检测中心和1个省级渑池煤化工检测站，国家黄金贵金属产品和国家果品与果蔬汁检测重点实验室还在筹建过程中。要继续加大与高校、科研院、企业研发中心的合作力度，实现关键检测技术的突破，积极向上争取更多的国际、国家级、省级、各行业检验检测机构落户三门峡。要加快整合各类检测资源，推动全市检测资源向创新机构和企业开放，主动为广大企业和科研机构服务，为自主创新和产业转型升级服务，为打造更多一流产品、提升质量水平提供强有力保障。三是强化质量安全监管。质量是基础，安全是底线。近日全国发生的一些重大安全事故，已经为我们敲响了警钟，必须进一步完善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各职责部门在加强源头监管严把市场准入关的同时，要加大对企质量监管和产品监督的执法力度，深入持久地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严厉打击质量安全违法行为。针对已发现的质量安全问题，积极开展专项整治，狠抓整改措施的落实，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四、强化政策支持，健全有利于追求质量的体制机制

质量强市是个系统工程，需要不断健全完善各项制度保障，为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一是创新质量发展激励机制。我们每年设立的市长质量奖，实际上就是一种政府激励机制，目的是通过树立重视质量的先进典型，形成重视质量的政策导向，营造崇尚质量的社会氛围。要进一步发挥市长质量奖的导向作用，扩大评奖范围，加快向社会民生领域扩展，分行业树立一批质量标杆企业，激励更多的企业重质量、讲诚信、树品牌。二是完善品牌培育激励机制。品牌是一种无形资产，体现的是企业经济、技术的实力和信誉。要大力实施名牌发展战略，发挥品牌引领作用，围绕我市特色主导产业和优势产业，完善品牌培育发展规划，加快培育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和市场竞争力强的知名品牌。力争用3年时间，培育和创建省以上名牌产品25个，争创省长质量奖2家，认定市长质量奖6家。同时，要加强对知名品牌和知识产权的保护和宣传，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和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的力度，为知名品牌发展创造良好环境。三是强化质量准入、退出机制。充分发挥质量监管职能，对高污染、高耗能、高排放及资源浪费的行业和产品，严格市场准入，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促进结构优化升级。对涉及人身健康、财产安全的产品进一步严格质量准入条件，提高市场准入门槛。对不能满足准入条件、不能保证质量安全和整

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企业，依法强制退出。对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坚决依法取缔。四是健全质量评价考核机制。就在前几天的5月30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质量工作考核办法》(国办发〔2013〕47号)，明确了把质量工作纳入政府的工作考核，并且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依据。我们要认真落实《办法》规定，将质量安全和质量发展纳入地方政府绩效考核评价内容，作为选拔任用、培养教育、管理监督、激励约束的依据。同时，要加大对质量事故的调查和责任追究力度，加大警示问责和督导整改力度，严肃查处质量事故涉及的渎职腐败行为。

五、坚持齐抓共管，形成推进质量工作的强大合力

质量是一个系统工程，要充分调动政府、企业、社会等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形成共识，合力推进。一是充分发挥企业的主体作用。企业是市场竞争的主体，也是质量工作的主体。广大企业要增强社会责任，视质量为生命，视质量为品牌和竞争力，舍得在质量上加大投入。我市广大企业要以获得市长质量奖的企业为标杆，增强质量意识，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推行全面质量管理，提高技术、工艺和制造水平，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不断追求卓越绩效，以质量赢得市场，以质量赢得竞争。二是充分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

各级、各部门要加强对质量工作的领导和管理，质量兴市工作领导小组要切实发挥作用，统筹协调质量兴市战略实施中的重大问题，统一部署有关重大行动，定期研究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各成员单位要各司其职，加强配合，协调联动，形成推动质量兴市的合力，形成领导有力、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反应及时、持之以恒的良好工作局面。三是充分发挥舆论宣传作用。要充分发挥报刊、电视、互联网等舆论监督作用，宣传先进质量理念和先进典型，及时曝光失信企业，进一步提高全社会质量意识。要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监督作用，畅通公众质量投诉和维权渠道，形成人人重视质量、人人关心质量、人人监督质量的良好社会氛围。

同志们，质量工作事关我市发展大局，事关全市人民的民生福祉。我们要以对人民群众、对城市发展高度负责的精神，把质量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努力实现有质量的稳定增长和可持续的全面发展，为建设创新开放、富裕文明、平安和谐、生态宜居三门峡提供有力支撑。

**赵海燕同志在市委常委会
传达学习省委书记郭庚茂同志在三门峡调研
期间重要讲话精神时的讲话**

(根据录音整理)

关于郭书记在三门峡调研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刚才杨书记已经进行了全面系统的传达，并对下一步的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重点很突出，措施很扎实，我们要认真抓好落实。下面，我先就学习贯彻好郭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抓好下一步工作，谈几点。

一、关于新型城镇化问题。我们要在现在工作的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的思考、谋划、推动，要由下到上先做产业规划，村里要先确定产业，围绕产业再谋划城镇化。城镇化归根到底是人的城镇化，哪些人口往县城集中，哪些往乡镇集中，哪些往中心村集中，这些都要围绕产业发展进行统筹规划。城镇化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牵一发而动全身。大家要高度重视，下一步要努力在这方面有所突破，怎么突破？关键要依托产业来突破。郭书记明确指出，一定要先做产业规划，然后做城镇规划，由下而上，按规律办，不要勉强，真正体现“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的指导思想。各县（市、区）一定要研究城镇化的问题，下一步要遵循规律的要求，一个县一个县专门进行研究，谋划发展思路。在谋划城镇化的过程中，一定要突出“产业为基，就业为本，生计为先”的指导思想，用好商务中心区、特色商业区、千亿元产业集群、特色农业等抓手，推进新型城镇化，实现三门峡在这方

面的先走一步。

二、关于农业和扶贫开发问题。要按照郭书记的要求，突出产业扶贫，按照突出“经常性消费，多数人生产”的要求，做大做强特色农业，以特色产业推进扶贫。农业和扶贫开发上一定要按照新的指导思想进行研究，进一步的突出产业，进一步为城镇化作支撑。随着城镇化的推进，总有一部分人还要留在农村，留在农村的人要有事干。另一方面，没有产业发展，没有土地流转，城镇化也推进不起来。面对城镇化这个大课题，各方面要一起努力，工业上产业集聚区要做，三产上商务中心区、特色商业区要做，农业上特色农业产业化集群也要做，为城镇化提供坚实的产业支撑。

三、关于重点工作问题。要重点抓好产业集聚区、商务中心区和特色商业区的建设。产业集聚区方面，大多数产业集聚区都不错，但有个别集聚区在建设上还是有差距的，要加把劲把产业集聚区抓上去。商务中心区方面，要进一步引进高端项目。特色商业区方面，各县（市、区）现在都处于起步阶段，还没有实质进展，下一步要重点把项目落到实处。

四、关于千亿元产业集群问题。由赵中生市长牵头，邀
请有关方面的专家，对几个产业集群发展逐一再进行科学论

证，结合实际进行谋划和完善。

五、关于招商引资问题。在这次调研中，郭书记对我市的央企合作招商、特色农业招商、商务中心区招商等招商引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大家一定要按照郭书记开放招商“一举求多效”的要求，高度重视招商引资工作，紧紧围绕“四大一高”战略推进，围绕产业集聚区、商务中心区、特色商业区、高等教育合作等全力抓好招商引资，绝不能放松、松劲。

六、关于环境支撑问题。抓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整体环境支撑，关键是认真落实好“四大一高”战略，这不仅是一个战略，也是转型发展综合环境的营造。我们要从营造环境支撑的角度，全面贯彻落实“四大一高”战略的要求。大通关方面，要认真研究，积极衔接，推动综合保税区建设。大交通方面，要加快交通重点项目进度，形成方便快捷的综合交通网络。大商贸方面，要加快推进商务中心区、特色商业区等商贸项目，提升辐射带动能力。大旅游方面，要积极谋划主城区旅游，做好主城区沿黄半岛景观带的细化实施和营销，推动各县（市、区）旅游业的发展，要建设宜业、宜居城市，努力促进全市的转型发展。

总之，市政府及各部门要按照这次会议的要求，按照杨书记的具体部署，认真学习贯彻郭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研究，抓好落实。各县（市、区）也要认真研究，明确责任，全力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和推进。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12 年度全市农村公路“好路杯”
竞赛活动先进单位的决定**

三政〔2013〕41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2012 年，全市各级、各有关部门坚持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入开展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活动，进一步落实农村公路管养责任主体，落实管养资金，全市农村公路管养质量、通行能力和服务保障水平得到明显提升，有力地支持了大交通建设，促进了全市经济社会事业全面协调发展。为激励先进，市人民政府决定：对在 2012 年度全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活动中成绩突出的陕县等 6 个县（市、区）、张村镇等 10 个乡（镇、办事处）、霍村等 100 个行政村（名单见附件）予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珍惜荣誉，再创佳绩。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围绕大局、立足本职，加压驱动、扎实工作，为推进“四大一高”战略和全面建设创新开放、富裕文明、平安和谐、生态宜居三门峡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13年6月3日

附 件

2012 年度三门峡市农村公路“好路杯” 竞赛活动先进单位名单

一、2012 年度三门峡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

金杯县（市）（2个）

（一）“好路杯”竞赛普修普养金杯县：陕县

（二）“好路杯”竞赛常态化养护金杯县：灵宝

市

二、2012 年度三门峡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

银杯县（1个）

渑池县

三、2012年度三门峡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

铜杯县（1个）

卢氏县

四、2012年度三门峡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

进步奖市（区）（2个）

湖滨区 义马市

五、2012年度三门峡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

十佳乡（镇、办事处）（10个）

渑池县：张村镇、天池镇

湖滨区：高庙乡

陕 县：西张村镇、张汴乡

灵宝市：西闫乡、朱阳镇、阳店镇

卢氏县：徐家湾乡、范里镇

六、2012年度三门峡市农村公路“好路杯”竞赛

百佳村（100个）

义马市（3个）：霍村、河口村、苗园村

渑池县（17个）：赵沟、中朝、后川、十里铺、
张沟、吴庄、水源、上渠、杜家门、滹沱、柳雍、庵
北、利津、高堂、韩家坑、鹿寺、杜村沟

湖滨区（4个）：杨窑、寺庄、杨家沟、侯家沟

陕 县（21个）：寺古洼村、郭家村、庙后村、
上庄村、访里村、岳庄村、黄塘村、柳林村、赵村、
丁管营村、陈村、反上村、王家寨村、崔家村、北阳
村、七里村、石堆村、黑山沟村、三道院村、苏村、
山口村

灵宝市（32个）：老城、西王、西水头、李曲、
下坡头、碑基、南埝、段家洼、周家原、东里、北厥
山、南厥山、浊峪、五亩村、岭坪村、后河村、运头
村、店头村、坡寨村、岸底村、王家、常卯、史村、
滹沱营、大字营、苏南、桑园、城东、张姚、尚家湾、
庙上、底董

卢氏县（23个）：丰太、马窑村、陈家楞、高沟、
梧鸣沟、两岔、三关、曲里村、黄耀沟村、花园寺、

瓦窑沟村、高河、阳坡根、北川村、庄科村、杨家、
东沟、郭家村、兰西村、小湾村、槐树村、松树嘴、
通河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

三政〔2013〕4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近年来，全市消防工作以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为中心，始终坚持“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不断强化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和源头管控，全面排查消防火灾隐患，保持了火灾形势持续平稳，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提供了较好的消防安全保障。为更好地服务和保障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切实提升全社会火灾防控水平，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消防工作的意见》（豫政〔2013〕5号）精神，现就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推进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规范化建设、社会化防控”（以下简称“三化”）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工作原则

（一）指导思想。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国发〔2011〕46号），不断加强和创新社会消防管理，坚持重在继承发展、持续提升，重在夯实基础、强化预防，重在落实责任、完善体系，推动消防工作科学发展，逐步形成符合我市市情、适应形势需要的社会消防管理新路子，完善消防工作长效机制，为实施“四大一高”战略、加快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总体目标。通过推进消防安全“三化”，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发展壮大社会消防力量，促进社会化消防工作格局更加完善，努力实现公共消防安

全管理水平显著提高、全社会抗御火灾能力显著提高、火灾总量尤其是亡人火灾数量保持在较低水平的“两高一低”工作目标。

（三）工作原则。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积极统筹城乡消防工作发展，巩固、强化消防安全基层基础；以规范化建设为重点，紧紧抓住社会消防管理的关键环节，建立完善长效工作机制，切实解决消防安全突出问题；以社会化防控为根本，牢固树立“全民消防”理念，健全消防安全责任体系，发动全社会力量群防群治，全面提升火灾防控整体水平。

二、持续强化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

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是指以乡镇、街道为基本单元，将街道（乡镇）作为“大网格”，社区（行政村）作为“中网格”，街区、居民小区、楼院、企事业单位、村组责任片区作为“小网格”，明确三级网格的消防管理人员及其职责，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消防宣传教育，及时发现和督促整改火灾隐患，形成“机

制健全、责任明晰、力量整合、管理规范”的基层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格局。

（一）继续加大保障支持力度。各级政府要切实担负本地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责任，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确定条块权限，确保组织落实、人员落实、经费落实。认真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街道乡镇消防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意见》（豫政办〔2012〕35号）和《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街道（乡镇）消防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意见》（三政办〔2012〕41号），将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纳入社会管理大格局，全方位加强政策保障。

（二）建立健全“五级联动”机制。实行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逐级分包联系制度。市领导分包县（市、区），县（市、区）领导分包街道（乡镇），街道（乡镇）领导分包社区（行政村），机关干部要定期到村组（片区）蹲点指导，督促推动工作落实，形成市、县、乡、村（社区）、村组（片区）五级联动、一级

对一级负责的工作局面。

（三）加强基层管理力量。实行基层消防管理人
员备案登记制度。对街道（乡镇）“大网格”、社区
(行政村)“中网格”和街区、居民小区、楼院、企
事业单位、村组责任片区“小网格”的专兼职消防管
理人员，要逐级备案登记。加强对基层消防管理负责
人的消防培训，每季度对社区（行政村）负责人开展
消防安全集中培训，不断提高其消防管理能力。加强
消防专管员队伍建设，每个街道（乡镇）至少明确 1
名消防专管员，并由当地消防部门统一管理。

（四）健全经费保障机制。市、县两级政府要将
消防工作所需经费列入财政预算，指导乡镇政府保障
同级消防经费需求，市、县两级政府可根据情况加大
对困难乡镇的经费扶持力度。

（五）严格落实考核奖惩。要将消防安全网格化
管理作为年度消防工作目标责任考核的重要内容，对
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对措施不落实、

工作开展不力的通报批评；对发生亡人火灾或有影响火灾事故的实行责任倒查，严格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强力推进消防安全规范化建设

消防安全规范化建设是指坚持标本兼治、源头管控、规范运行、高效服务的原则，针对社会消防管理的关键环节，进一步加强消防管理规范化建设，夯实消防基础工作，推动社会消防管理创新，着力破解影响和制约社会消防管理的突出问题，不断提升公共消防安全管理和消防监督服务水平。

（一）完善地方消防法规标准体系。积极推进消防立法，着力构建完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河南省消防条例》为主体，以政府规章、技术标准、规范性文件为补充的消防法规标准体系。紧紧围绕火灾高危单位消防监管、消防技术服务、职业消防队伍建设、城市消防安全评估、消防科技创新等基础性、长期性工作，制定相关消防法规、规章和技术标准规范。各县（市、区）政府要结合本地实际，及时出台

消防安全管理规范性文件，落实针对性管理措施，解决消防安全突出问题。

（二）严格规范消防安全源头管控。住房城乡建设、安全监管、教育、民政、卫生、文化广电新闻出版等部门对涉及消防安全的事项要严格依法审批，凡不符合法定审批条件的，不得核发相关许可证照，切实杜绝先天性火灾隐患。大力推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质量和消防审核验收终身负责制，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消防部门要严格落实安全责任，确保建设工程消防安全质量。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施工、监理、审批等环节存在严重问题的，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加大对消防产品的监管力度，质监、工商、消防部门要建立完善消防产品联合监管和信息互通机制，定期开展联合行动，从严查处生产、销售、使用假冒伪劣消防产品的行为。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大力推行消防产品身份认证制度，提高消防产品监管水平。

（三）深入推进社会单位标准化管理工作。各单位要建立常态化防火检查巡查制度，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每半月、非重点单位每月要至少开展一次消防安全检查，营业期间开展不间断防火巡查，及时发现和消除火灾隐患。实施消防安全“户籍化”管理，社会单位要建立完善管理档案，每季度开展一次消防安全自我评估，火灾高危单位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每年要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开展一次消防安全专业评估，评估结果报当地消防部门或公安派出所备案。强化消防安全标识化管理，进一步规范消防安全布局、消防设施、危险部位提示、消防安全疏散和消防宣传五类标识，统一内容、格式和张贴位置。完善落实单位员工岗前培训和日提示、月考核、季演练制度，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必须接受专门的消防业务培训，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等特有工种人员必须经消防职业技能鉴定合格并持证上岗，全面提高单位员工消防安全素质。

（四）从严规范建筑消防设施维护管理。全面落实建筑消防设施年检制度，各社会单位每年要委托具有资质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测试检查，检测结果报当地消防部门备案。严格落实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制度，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单位要与具有资质的消防设施维护保养企业签订维护保养合同，消防设施维护保养企业要对服务单位的自动消防设施每半月至少模拟启动一次，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全面维护保养。大力开展消防控制室规范化建设达标活动，推动落实《消防控制室管理技术规程》，实行自动消防设施维护保养单位责任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合格证和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资格证“一卡两证”制度，按照不少于 8 人的标准配备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强化消防科技保障，推广应用消防安全远程监控系统和智能型火灾报警信息显示及疏散指示系统，依托公安部门视频监控系统，对建筑消防设施、安全出口、疏散通道等重点部位实施可视化监控、精

确化管理。

（五）切实规范发展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消防技术服务机构管理规定，制定并严格落实全省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发展规划，规范发展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和消防安全评估、咨询、监测等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严格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市场准入，消防部门要依法按照有关标准对申请设立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进行严格审查，凡不符合相关规定的，住房城乡建设、工商部门一律不得发放相关资质证书、证照。建立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人员职业资格管理和年度培训制度，消防技术服务机构从业人员必须取得相应资格后方可从事服务活动，并且每年接受法律、法规及消防业务培训。加强消防技术服务领域诚信体系建设，发现消防技术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的，相关管理部门要依法依规追究责任，并降低资质或取消资格。

（六）提升消防监督管理服务效能。消防部门要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按照便民、利民、优质、高效的原则，进一步加强消防监督管理工作，提升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要进一步缩短消防行政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对事关国计民生的工程建设项目、国家和省市重点工程、产业集聚区、大型工业园区建设，开辟消防行政审批“绿色通道”，提前介入、跟踪服务，全力保障工程项目建设顺利。坚持理性、平和、文明、规范执法，加强消防监督执法队伍建设，规范消防执法行为，杜绝不作为、乱作为和不廉洁、不公正行为，提升消防执法规范化建设水平。

四、深入实施消防安全社会化防控

消防安全社会化防控是指以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为目标，以落实政府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单位主体责任为主线，在充分发挥消防部门职能作用的同时，广泛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消防工作，实施群防群治，着力完善“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社会化火灾防控格局。

（一）认真落实政府消防工作责任。各县（市、区）政府要建立完善消防工作长效机制，经常研究部署消防工作，协调解决重点问题。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防〔2011〕330号），加大对城乡消防规划、消防队站建设、消防装备建设和重大火灾隐患整改等工作的投入，完善消防经费保障机制，消防设施维护和装备建设经费占城市维护费的比例不低于6-8%，并足额列入财政预算。县（市、区）政府每季度要对本地消防安全形势进行一次综合评估，针对影响消防安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及时部署开展专项治理。各级防火安全委员会每季度要组织召开一次联席会议，通报情况，分析形势，安排部署消防工作。

（二）不断完善行业部门消防安全监管机制。各行业、系统主管部门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消防安全纳入行业、系统日常管理内容，每半年对本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情况至少开展一次专项督

察，督促所属单位全面加强消防管理，确保消防安全。各级公安、消防部门要持续加大消防监督检查的频次和力度，保持整治火灾隐患的高压态势。公安派出所和农村、社区警务室要结合公安警务机制改革，认真履行消防安全监管职责，依法查处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

（三）严格落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各单位要认真贯彻《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61 号），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和岗位责任制，做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确保本单位消防安全。要继续推进以会检查消除火灾隐患、会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人员疏散逃生和管理标准化、标识明细化、宣传常态化为主要内容的消防安全“三会三化”建设，提高员工消防安全意识和单位自防自救能力。

（四）切实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建设。要按照“政府用工、财政保障、合同管理、公益性质”的原

则，加强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严格落实《河南省“十二五”消防工作发展规划》（豫政办〔2010〕142号印发）和《三门峡市“十二五”消防工作发展规划》（三政办〔2011〕38号印发），按年度完成县、乡两级消防队建设任务。按照“同工同酬”原则，合理确定政府专职消防队员工资待遇，确保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高危险性职业特征相适应，与其职业等级、绩效等挂钩。加强企事业单位专职消防队建设，按照“应建尽建”的原则，积极推动有关单位建成专职消防队。持续发展壮大消防文职人员队伍，落实消防文职人员辅助消防监督执法制度。继续强化“消防巡防一体化”、“消防保安一体化”工作，加强消防培训，推动巡防和保安队伍认真履行消防管理职责。

（五）充分发动社会力量参与消防管理。要建立消防公益事业表彰奖励制度，鼓励支持社会各界积极投身消防志愿服务、消防宣传教育、消防法律援助、消防慈善捐赠及消防文化艺术活动等消防公益事业。

健全“96119”火灾隐患有奖举报投诉机制，落实受理、查处、移交、反馈、奖励等制度，广泛发动群众排查、举报火灾隐患。积极推广火灾公众责任保险，充分发挥保险的经济补偿和辅助社会管理的功能作用，推动火灾高危单位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积极投保，以经济手段促进消防管理，降低火灾风险。要进一步推进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工作，扩大培训覆盖面，培育一批社会单位消防管理专业骨干。

（六）大力开展社会化消防宣传教育。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宣部、公安部、教育部等8部门《关于印发〈全民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纲要（2011-2015）〉的通知》（公通字〔2011〕20号），将消防安全知识纳入各类教育培训内容，全面普及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常识。将消防安全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体系，作为“文明城市”、“文明单位”创建的重要考核指标。结合实际，广泛开展“消防教育示范学校”创建等活动，实施家庭学校消防安全计划，高频次、高密

度传播消防安全知识。广播、电视等媒体要做好消防安全宣传工作，播发消防公益广告。报刊、网络等媒体要开辟消防专栏、专版、专题、全面普及传播“关注消防、共享平安”理念，努力构建全覆盖、常态化的消防宣传教育格局，切实提高全民消防安全素质。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13年6月6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现代水产业发展的意见

三政〔2013〕4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为进一步提升我市水产业发展水平，实现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现就加快我市现代水产业发展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快现代水产业发展的重要意义

我市渔业资源类型比较丰富，全市宜渔养殖面积有20多万亩，其中：大小河流3500条，大中小型水库87座，适宜渔业养殖的黄河滩涂10万余亩，水产业有着巨大的发展潜力。近年来，我市水产业有了较快发展，全市水产业养殖规模不断扩大，产品质量不断提高。2012年底，全市水产养殖面积5.3万亩，水产品总产量1.65万吨，水产行业总产值1.4亿元，比“十一五”末分别增长22.1%、72.7%和36.3%，水产业已经成为我市农业农村经济发展的新兴产业。目前，水产品市场需求持续旺盛，产业链不断延伸，水产业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机遇期。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对优化农业生产结构，拓展农民增收途径，丰富城乡居民“菜篮子”，维护生态平衡等方面有着重要意义。

同时，应当看到我市水产业的发展还存在着宜渔资源利用率不高，基础设施薄弱，产业规模不大，综合生产能力不强，产业运行机制不健全等问题。为改变传统落后的发展模式，确保水产品安全有效供给，必须加快我市现代水产业发展。

二、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基本思路

（一）指导思想。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和十八大精神，按照资源生态环境相均衡、经济社会效益相统一的原则，充分发挥渔业资源优势，以满足市场需求，增加渔民收入为目的，以发展特色渔业为重点，以建设现代水产业集群为抓手，以科技创新为动力，优化产业布局，转变发展方式，实施品牌战略，拉长产业链条，努力构建生态、高效、安全的现代水产业发展体系，实现农业农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二）目标任务。到“十二五”末，实现水产养殖面积6万亩，其中，池塘养殖2.5万亩，水库养殖3万亩，其它0.5万亩。水产品总产量达到3万吨，大鲵驯养3.5万尾。水产行业总产值达8亿元，渔民人均纯收入突破16000元，名优水产品比重达到50%以上，全市水产品质量全部达到无公害标准。

（三）基本思路。根据我市渔业资源类型和特点，坚持发展和保护并重，规模与效益结合，安全与健康统一，尽快在全市形成“点、线、片、链”水产业发展格局。

1. 突出“点”，发展水库水产业。充分利用我市的区位、资源和环境三大优势，合理利用现有的87座水库可养水面。按照水源功能划分，重点抓好能净化水质的鳙鱼、鲤鱼、草

鱼、银鱼等大水面养殖和高密度网箱集约化养殖，到“十二五”末，总产达到0.6万吨。

2. 抓好“线”，发展沿黄水产业。我市沿黄适合养鱼的黄河滩涂面积达10万亩。以龙头企业为依托，以灵宝市西阎乡、灵宝市函谷关镇、陕县大营镇、湖滨区会兴街道办为基点，以灵宝市大王镇核心区，新开发养殖池塘1万亩。到“十二五”末，池塘总面积达到2.5万亩，总产达到2.4万吨，重点发展黄河鲤鱼。同时，养殖黄河鲶鱼、黄颡鱼、乌鳢、黄河甲鱼、黄鳝、龙虾等河南名优品种，形成连接中西部经济鱼类养殖产业带。

3. 连成“片”，发展特色水产业。我市具有适宜水产业发展的冷水山泉溪流2100条。到“十二五”末，在冷水资源相对集中的卢氏县、灵宝市、陕县新发展工厂化养殖面积5万平方米，总面积发展到10万平方米，总产达到0.3万吨。重点发展高产出、高附加值的大鲵、鲟鱼、虹鳟、金鳟、三文鱼等特色水产养殖，建立特色水产养殖基地，扩大产业规模，打造冷水鱼知名品牌。加快大鲵珍稀品种孵化繁育能力，种群数量扩大到3.5万尾。利用郊区、城区、旅游景区大力发展集休闲、观光、垂钓、餐饮为一体的休闲渔业，拓展水产业发展空间，提高水产业整体经济效益。

4. 拉长“链”，发展水产品加工服务业。水产业关联性强，是促进种植业、带动加工业、活跃流通业、助推旅游业的中轴产业，要注重在拉长产业链条，发挥综合效益上下功夫。切实加大招商力度，强力引进龙头企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冷链物流业，打造黄河金三角及面向西北地区的水产品批发交易市场，形成以加工带基地、以加工促养殖、以加工推发展，拉长水产业链条，提高产品附加值，实现水产业增值增效。

三、工作重点

（一）加快产业集群建设，壮大水产业发展规模。构建产业集群是加快现代水产业发展的重要载体，围绕“点、线、片、链”水产业发展布局，重点抓好以下三个养殖产业集群。

1. 水库养殖产业集群。根据水库水源地功能划分，把大水面放养和网箱集约化养殖结合起来，采用适养对路的美国斑点叉尾鮰、银鱼等高附加值品种，切实提高养殖效益，到“十二五”末，水库网箱养殖达到2000只。2. 沿黄水产养殖产业集群。灵宝市、陕县、湖滨区要充分发挥沿黄滩涂区位优势，加大招商力度，到“十二五”末，各引进1-2家水产重点龙头企业，快速发展黄河滩涂水产养殖业，新增精养池塘面积

1万亩。同时，打造集养殖、水产品批发、加工、冷藏运输为一体的产业体系。3. 山涧溪流冷水鱼养殖产业集群。要充分挖掘利用我市冷水资源，扩大鲟鱼、金鳟鱼、虹鳟鱼、大鲵的养殖规模。

各县（市、区）政府要围绕全市统一规划，做好发展布局，通过项目拉动、政策推动、典型带动、内引外联等方式吸引知名企业和社会资本投入，加快产业集群建设。到“十二五”末，全市水库生态养殖水产品产量达到0.6万吨；池塘无公害水产品产量达到2.4万吨，冷水鱼养殖产品产量达到0.3万吨，大鲵种群存养量达到3.5万尾，水产行业总产值突破8亿元。要新建一座辐射周边、面向西北水产品批发交易市场和一个年产50万吨饲料及水产品精深加工厂，使水产业成为我市继果品、畜牧、烟叶、食用菌之后的又一个特色农业支柱产业。

（二）培育水产业龙头企业，推进产业化进程。培育一批规模较大、技术先进、辐射带动力强、具有优质品牌的水产业龙头企业。通过建设标准化示范基地，建立和联办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实施“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基地+农户”养殖模式，加快发展水产品精深加工和冷链仓储流通业，提升水产业发展水平，推进产业化发展进程。到“十二五”

末，培育市级水产业龙头企业10家、省级水产业龙头企业2家。

（三）打造水产品名优品牌，提高水产品市场竞争力。以水库生态养殖和沿黄万亩水产养殖产业集群为重点，建设无公害和绿色水产品生产基地。推广水产健康养殖，积极开展国家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创建和无公害水产品基地认定、产品认证工作，认证大鲵、黄河鲶鱼两个地理标志。唱响三门峡“黄河鲤鱼、大鲵”传统品牌，培育一批具有三门峡地方特色的名、特、优水产品品牌，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加快资源优势向品牌优势和价格优势的转化。到“十二五”末，打造水产知名品牌3个。

（四）建设水产良种繁育体系，强化水产业基础。以黄河鲤鱼和大鲵、鲟鱼、金鳟鱼、虹鳟鱼、乌鳢等为重点，积极培育省、市级水产良种场。重点建设三门峡黄河鲤鱼良种场、大鲵繁育场和冷水鱼苗种场，不断提高苗种生产繁育能力，实现自给有余，并辐射带动周边地区的苗种供应。到“十二五”末，生产优质水产苗种1亿尾以上。

（五）提升安全保障能力，促进水产业健康快速发展。加快市级水生动物疫病防控中心和水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建

设，全面开展水产养殖病害预测预报、渔业水域环境监测和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建立水产品质量安全预警预报、市场分析和信息发布系统，积极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落实监管责任，确保水产品质量安全。到“十二五”末，全市水产品全部达到无公害标准，渔业安全水平进一步提高。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政府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加强对水产业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要建立健全相应的水产技术推广和渔政执法机构，落实工作人员，将人员工资、工作经费纳入政府财政供给。完善技术推广、监督管理的设施和手段，全面提升水产业公共服务能力，努力推进我市水产业健康快速发展。要加快编制当地水域滩涂养殖规划，完善养殖水域发证制度，保障水产业发展空间和渔民养殖权益。农业、黄河河务、林业园林部门要配合做好黄河宜渔滩涂的规划，在促进水产业发展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做到统筹协调、有序开发，保障水产养殖单位和个人的合法权益。

（二）加强政策扶持。要加强公共设施投入，进一步完

善水产养殖基地水、电、路、进排水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水产业综合生产能力。新建水产养殖基地、池塘标准化改造以及在荒滩、荒水、湿地上从事水产养殖的项目，其用地按设施农用地进行管理。对水产养殖生产用水、用电，要按照农业生产标准收费。

（三）加大资金投入。市政府每年安排水产发展资金，支持水产基地建设、名特优苗种繁育及水产品质量监管等项目建设。各县（市、区）政府要整合农业综合开发、“菜篮子”工程和国土资源整治等专项资金支持水产业基础设施建设。农业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农村信用社等涉农金融机构要加大对水产业的信贷支持力度，对符合产业政策和贷款条件的水产养殖、水产品加工和水产饲料项目，要优先安排贷款，给予重点支持。要进一步加大农户小额信用贷款和农户联保贷款投入力度，支持广大渔（农）户发展水产养殖。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鼓励和广泛吸纳社会资本、工商资本、民间资本和金融资本投入水产业建设。

（四）实施科教兴渔。科技是水产业发展的基础支撑，要积极与水产科研院、所、校对接，加快水产新成果、新技术的转化与新品种推广，不断提高科技在水产业的贡献率。要经常组织科技人员深入渔区、渔户，广泛开展水产科技下

乡活动。要采取多种形式和途径加强渔民科技培训，充分利用好农业绿色证书工程、阳光工程等，培养一大批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新型渔民。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2013年6月27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三门峡市促进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健康
发展行动计划（2013—2014年）的通知

三政办〔2013〕2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定的《三门峡市促进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健康发展行动计划（2013—2014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6月7日

三门峡市促进民营中小企业健康发展

行动计划（2013-2014年）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3年5月30日）

为鼓励、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发展，促进我市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创业创新、转型升级和健康发展，根据《河南省促进民营中小企业健康发展行动计划（2013-2014年）》（豫政办〔2013〕44号印发）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如下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八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实施九项工程为抓手，以扩充总量、提高质量、优化结构、创新提升为重点，坚持市场导向和政府推动相结合，进一步加强领导、优化环境、强化服务，推动我市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二、任务目标

（一）经济总量进一步扩张。

1. 民营经济增加值每年增长14%以上，2014年完成增加值超过740亿元。

2. 中小企业增加值每年增长15%以上，2014年完成增加值超过490亿元。

(二) 企业规模进一步壮大。全市民营经济市场主体每年新增6000家以上，2014年底超过7.9万家；中小企业每年新增300家以上，2014年底超过4700家；规模以上企业总数每年新增30家以上。

(三) 发展质量进一步提升。企业效益不断提升，到2014年底，民营经济实现利润超过140亿元，就业人数超过38万，纳税超过36.6亿元，出口超过13亿元；中小企业实现利润超过80亿元，就业人数超过19万，纳税超过27.5亿元，出口超过12亿元。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创新体系进一步完善。

三、重点工程

(一) 积极参与全省“百千万”成长工程。一是参与“百家升级”。每年筛选3家以上中型企业为全省“百家成长企业”，重点扶持，促其成长壮大，力争每年有3家升级为大

型企业。二是参与“千家进规”。每年筛选30家以上小微企业为全省“千家培育企业”，市、县两级联动，重点培育，促其加快发展，力争每年有30家成长为规模以上企业。三是参与“万家创办”。每年带动创办300家以上企业，大力发展战略型、创业型和劳动密集型企业，注重扶持大学生科技创新创业。建立动态培育库，实行部门联动，集中要素资源，进行动态服务，促其成长发展和做大做强。

（二）转型升级工程。一是实施企业技术改造。建立市技术改造项目库，中小企业发展资金项目、中小企业技术改造项目、重点产业振兴项目、省工业结构调整和省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对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给予积极支持。充分发挥专项资金杠杆作用，推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二是推进“专精特新”企业发展。每年争取不低于3个特色中小企业专项资金项目、5个以上农业产业化资金项目，用于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三是加快淘汰落后产能。严格执行产业政策，禁止落后产能异地转移，推动产能过剩、资源能源浪费、环境污染严重的企业退出市场。通过淘汰落后产能，腾出资源、土地、环境容量、市场等发展空间，努力实现绿色发展。四是推进“两化”（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争取省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对我市中小企业重点信息化项目的支持。推进产业集聚区数字化建设，发挥三门峡缘份果业有限公司省级

“两化”融合示范企业带动作用。引导企业完善内部信息化工作机制，完成300家“数字企业”建设任务。

（三）特色产业集群建设工程。一是建设黄金工业产业集群、铝工业产业集群、煤化工产业集群、以汽车及零部件为主的装备制造业产业集群、以清洁镀金（银）为主的新材料产业集群和农副产品加工产业集群。二是积极参与河南省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建设，按照省评价体系，每年选择1个产业集聚区创建省级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不断提升集群发展水平。三是加快我市智能手机终端相关产业发展。按照“一区多点”智能手机产业发展格局，重点抓好与智能手机相配套的锂电池材料、覆铜板、电容式触摸屏等项目建设，把三门峡建设成河南省智能手机终端生产基地和全国重要的电子信息产业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人力资源保障工程。一是实施人才素质提升计划。将中小企业经营者和员工培训纳入市人力资源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中小企业领军人才培训计划，每年组织5名以上中小微企业家参加省百名企业家培训班；组织中小企业参加银河培训计划，每年培训中小企业经营管理骨干人才300人次以上；组织参加全省“百校千企”对接活动，每年培养急需紧缺技师和高级技师230人以上；组织实施企业在职职工培训

计划、农村劳动力技能就业计划、“阳光工程”、“雨露计划”，组织高校毕业生参加创业培训。二是加强企业用工服务。参与全省产业集聚区就业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依托产业集聚区综合服务中心设立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开设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窗口，为企业提供技能培训、用工推荐、代理招聘、社会保险等方面“一站式”服务；支持校企合作共建，依法减免实习实训基地和工厂的相关税费。继续做好用工对接工作，积极参与全省每年组织的分行业、分区域的双选会；组织参与省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活动，为中小企业提供用工服务。三是推动全民技能振兴工程项目。积极组织河南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技能培训示范基地、高技能人才培养示范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公共实训鉴定基地、省级创业带动就业孵化基地、示范性公共就业训练中心、技工院校和职业院校师资培养培训示范基地项目申报工作，进一步完善职业培训网络，满足中小企业对劳动者技能培训的需要。

（五）金融服务业工程。一是加强银企对接。推动银行业金融机构建立中小企业金融服务体系，增设中小企业专营部门，研究制定中小企业贷款投放考核、贷款差异化监管等措施。尽快出台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政策，确保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当年贷款平均增速。建立政、银、企三方协调联

动机制，分领域、分行业持续开展银企对接活动。积极组织参与以支持重点企业和项目、小微企业和“三农”为核心的“双百双千”活动；积极参加千家“小巨人”企业融资培育计划，探索建立梯度培育、层次发展机制，支持中小企业扩大融资规模、优化融资结构；探索建立小企业违约惩戒机制，打造诚信发展环境；加强对中小企业金融服务的组织和协调，参与全省银企对接电子网络平台和融资需求项目库建设，实现中小企业融资信息实时发布和对接。二是拓宽融资渠道。加强企业上市辅导，加快中小企业上市步伐，支持企业在资本市场通过发行股票、债券等方式进行直接融资。推动动产抵押和股权、商标权质押，促进资金融通和商品流通。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集合票据、集合债券等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对中型企业在银行间市场发行集合票据、集合债券等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申请省财政按照不超过实际发行金额的0.1%给予发行费补贴，每户企业累计补助不超过50万元；对小微企业发行集合票据、集合债券等直接债务融资工具的，由当地政府按发行额的0.5%给予发行费补贴。三是发展新型融资机构。积极发展村镇银行、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机构等融资机构，在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积极引导民间资本投入民营经济发展。积极稳妥地推进小额贷款公司试点工作，符合村镇银行准入条件、改制工作程序、监督管理、法人治理、经营管理及支农服务等要求的小额贷

款公司可以按规定改制为村镇银行。积极推进以政策性担保机构为主体的市、县两级融资性担保体系建设，重点要完成三门峡市中小企业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取证、组建、运营，及早发挥其缓解全市中小企业融资难的主渠道和龙头带动作用。支持民营融资性担保机构为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提供融资担保服务。

（六）市场开拓工程。一是加强政府采购。积极推荐我市有关产品纳入《省政府采购和重点项目建设优先使用产品目录》，对纳入目录的产品，同质同价情况下优先采购，优先邀请本市企业参加非公开招标采购活动。落实中小企业采购政策，预留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30%以上的份额给中小企业，并向本市中小企业倾斜，在政府采购评审中对小微企业产品可视不同行业情况给予6%-10%的价格扣除；推动市内产品列入国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本市产品。二是推进电子商务建设。积极参与全省实施的“十百千”（十家电子商务平台、百家网上商城、千家工业企业）系列电子商务行动计划，加快培育网络消费市场。继续参与“翔计划”的实施，每年帮助300家中小企业建设电子商务营销网络。三是支持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积极组织中小企业参加国内外大型展览展销、投资洽谈、网上展销会等经贸活动。对参加国家级的中

国中小企业国际博览会、华东交易会、东盟博览会、亚欧博览会的小微企业申请省财政给予展位费补助；对参加境外国际性展览会的，申请省财政给予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摊位费、人员费不超过项目支持内容实际70%的补助。申请省财政对小微企业出口信用保险保费给予全额补贴。

（七）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程。一是推进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启动第一批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工作，到2014年底，完成省平台中三门峡中小企业综合服务窗口平台和5个产业窗口平台的建设任务；完成3个省级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1个小企业创业基地认定，争创1个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二是建立完善民营经济、中小企业监测、运行服务体系。把民营经济、中小企业纳入市经济发展统计监测体系，进一步加强对民营经济、中小企业的调查统计和监测分析工作，在全市布局设立40个企业重点监测直报点，建立完善反映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情况的分类统计体系、监测分析指标体系、定期发布制度、市场监测制度、风险防范和预警机制，为政府决策提供依据，为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提供服务。三是建立完善民营企业、中小企业社会服务体系。充分发挥工商联、行业商会等组织提供服务、反映诉求、规范行为的作用；探索一业多会，引入竞争机制，扶持和培育一批服务专业化、发展规模化、运行规范化的中

介组织；加强中介组织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中介组织工作者的职业化、专业化水平。

（八）创新能力提升工程。一是推动企业创新发展。认真落实科技创新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研发中心，申请省财政给予财政补贴。对认定的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实施品牌战略，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每年争取培育省长质量奖获奖企业1家、河南省名牌产品5个。二是加快科技成果转化。鼓励中小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加强产学研合作，重点建设20个省级研发中心、1个省级重点实验室、12个市级重点研发中心和3个市级重点实验室。探索组建“联合开发、优势互补、利益共享”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充分利用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和省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引导作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三是加大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力度，为科技型企业成长壮大提供载体。积极参与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认定工作，到2014年底争取认定1家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鼓励各种类型孵化器全面发展，引导有关县（市、区）、行业建设综合和专业孵化器，逐步在全市形成网络化布局。引导孵化器拓宽服务范围，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质量，鼓励其提供技术指导、项目对接、产权交易、信息共享等多种服务。

（九）优化发展环境工程。一是放宽市场准入。贯彻非禁即入政策，放宽对经营场所和出资方式的限制。二是完善配套政策。市政府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出台的促进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的优惠政策，并认真研究制定实施细则。三是减轻企业负担。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已取消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减免政策，清理取消一批市级设立的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目录，明确征收标准和范围，降低收费标准。对涉及小微企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和强制准入的经营服务性收费一律按下限标准收取。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加大督导检查力度，严明纪律，禁止变相收费和隐性收费，严肃查处乱收费、乱罚款及各种摊派行为，着力优化中小企业发展环境。四是强化企业服务。建立企业服务长效机制，做好“三项对接”（产销对接、银企对接、用工对接）工作，着力拓市场、破瓶颈、解难题。完善三级重点企业服务机制、政企沟通机制、企业权益保护和问题受理机制。认真落实领导分包、“首席服务员”、现场办公、审批服务“绿色”通道等制度、措施，及时解决中小企业反映的问题。提高行政审批服务效能，切实简化报批、审批手续，继续加强对行政执法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涉企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检查等行为依法进行。开展集中整治企业和重点项目周边治安环境专项行动，确保

中小企业正常生产秩序。市政府有关部门在涉企资金安排时，对民营企业、中小企业与其他企业要平等对待。强化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资金、用地、人才及煤、电、油、气、运等生产要素保障，全面引导、扶持中小企业发展。对纳入“百千万”成长工程实施范围的企业，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省支持项目，享受有关扶持政策。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组织协调机制，成立三门峡市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综合协调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发展工作，统筹推进本行动计划实施。建立考核制度。把促进民营经济、中小企业发展纳入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考核范围，作为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制定考核办法，加强监督检查和绩效考核。

（二）明确部门分工。市政府有关部门要结合部门分工方案（见附件），细化工作任务，制定实施意见。同时，要加强协调配合，共同推进，及时解决本行动计划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推动本行动计划顺利实施。

（三）加强财政扶持。设立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并

建立稳定增长机制，主要用于促进中小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支持、条件改善和环境优化。县级政府也要在本级财政预算中安排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四）加强宣传引导。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深入基层、企业和产业集聚区送政策、送服务，让广大民营企业、中小企业了解政策、掌握政策、用足用好各项政策。加强舆论引导，树立创业典型，对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进行表彰奖励，努力营造全民创业、创业有功的良好氛围。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三门峡市 2013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
实施方案的通知**

三政办〔2013〕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三门峡市 2013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 年 6 月 8 日

三门峡市 2013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实施方案

为建立应收尽收的税收征管体制和机制，营造浓厚的依法征税、依法纳税氛围，引导全社会关心、支持税收工作，市政府决定 2013 年 6 月在全市开展税收宣传月活动，并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及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围绕“四大一高”战略实施，适应税收形势需要，立足经济、税源特点，准确把握和引导涉税舆论导向，强化税收法律法规、税收政策、税制改革宣传，创新宣传手段和载体，改善税收公共关系，优化涉税外部环境，着力凝聚社会共识，为税收

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强大的动力支持和良好的社会舆论氛围。

二、活动主题

2013年税收宣传月活动的主题是：税收改革、依法治税、诚信纳税、服务民生。

三、活动时间

2013年6月1日至6月30日。

四、主要内容

（一）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开展税收宣传和形象展示。在三门峡日报、三门峡广播电视台等媒体开设专题、专栏，围绕全市税收工作取得的成绩，税收对经济发展、改善民生的重大作用等主题进行报道。利用市政府和财政、国税、地税部门门户网站大力宣传和普及税法知识，加强政策解读，重点宣传百姓关注的税收政策和税务部门优化纳税服务的新举措。在重要地区、路段、广场利用电子广告牌、宣传专栏等，宣传税收法律和政策、纳税人的权利义务、依法诚信纳税的典型等，定期更换宣传内容，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重点开展以下活动：

1. 市领导参加在三门峡国际文博城中心广场举行的 2013 年全市税收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
2. 在《三门峡日报》以及市政府和财政、国税、地税部门门户网站开辟税收宣传专栏，宣传税收政策、普及税法知识；
3. 三门峡广播电视台制作税收宣传专题片和宣传标语，在税收宣传月活动期间滚动播出；
4. 财政、国税、地税部门组织人员参加三门峡广播电视台的直播节目，宣传税收政策法规，接受广大听众的政策咨询和投诉反馈，与听众直接互动交流。
5. 财政、国税、地税部门在各类媒体联合开展“营改增”专项宣传活动。
6. 国税、地税部门开展“手机伴我学税收”活动。借助手机报接触人群广、易传播的优势，在手机报开设税收宣传专栏，刊登税法宣传标语和最新税收政策，提高税法宣传影响力。

（二）将税收宣传与税源调查、税收稽查有机结合。对全市重点税源、重点税种、重点行业、重点单位、重点人群进行有针对性的税源调查、稽查和税收

专项检查。通过稽查和专项检查，严肃查处涉税违法违纪案件，严厉打击涉税违法犯罪活动，以查办重大案件和典型案件为突破口，对重大违法案件予以曝光，并移交司法部门依法处理。结合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税收宣传，实现以调查促收入、以检查促宣传、企业积极主动进行纳税申报的良性循环。税收宣传月活动期间，全市开展以下专项调查和检查活动：

1. 国税部门对全市缴纳增值税企业经营情况进行全面核查；
2. 财政、国税、地税部门联合对企业所得税进行税源调查；
3. 财政、国税、地税部门联合开展房地产业、金融保险业、交通运输业税收专项检查和专项整治；
4. 财政、国税、地税部门联合开展对产业集聚区、商务中心区建设项目和市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税收专项检查和专项整治；
5. 地税部门对高收入者个人所得税和非居民企业税收进行专项检查；

6. 财政监督部门以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为平台，对企事业单位的纳税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7. 地税部门开展“营改增”试点纳税人应缴税款专项检查和清缴入库工作。

8. 市财政监督检查局、市国税稽查局、市地税稽查局密切配合，市级稽查不少于3户纳税企业，每个县（市、区）稽查不少于4户纳税企业，以稽查促收入。

（三）全市税务系统开展“优化纳税环境、助力企业发展”专项活动。将“服务升级”作为贯穿税收宣传月活动的主线，使每一名税务工作人员树立大局意识、服务意识、依法征税意识，积极投身到活动中。同时建立税企联系制度，强化税企沟通，进一步优化程序，深化审批制度改革，让纳税人深切感受税务部门的贴心服务，增进社会、纳税人对税收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四）扎实开展税收宣传“五进”活动。开展送税收法律、政策“进企业、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农村”活动。印制税收宣传册，介绍税收的基本职能、纳税服务措施以及税收新政策对全市经济社会的

影响等内容，免费向广大群众及个体工商户发放。结合网络发票管理工作，大力宣传网络发票的作用，鼓励纳税人自愿使用、开具网络发票，防范涉税风险。

（五）建立税收征管奖惩机制。明确财政、国税、地税三个部门和各县（市、区）6月份收入目标和上半年时间任务“双过半”收入目标，对圆满完成目标的给予奖励，对没有完成目标的通报批评，并取消年终评优评先资格。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调配合。为加强对2013年税收宣传月活动的组织领导，经市政府同意，成立三门峡市2013年税收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见附件1）。各县（市、区）政府也要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切实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根据各自的工作职责，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形成宣传合力。

（二）创新宣传载体，完善活动方案。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精准把握宣传对象、方式与时机，巩固传统宣传项目，加强成果推广利用。同时，积极创新宣传形式，拓展媒体渠道，丰富宣传

载体，使税收宣传更加贴近生活、贴近百姓、贴近实际。要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精心策划，严密组织，形成系统的活动计划和宣传方案，确保税收宣传月活动落到实处。

（三）突出主题和重点，注重宣传实效。要紧密围绕税收宣传月主题，注重宣传的实际内容，把主题和内容有机结合。同时要根据宣传的重点，选择有效的宣传形式，力求税收宣传内容形象化、具体化，切忌形式主义和走过场，切实增强宣传实效。

（四）加强交流总结，深化活动内涵。税收宣传月活动期间，市 2013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将编发《税收宣传月活动简报》，反映税收宣传月活动动态。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广泛征求社会各界对开展税收宣传月活动的意见建议，总结工作经验，加强信息沟通和交流，及时向市 2013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上报本地、本部门的工作措施和取得的成效。

附件：1. 三门峡市 2013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2013 年税收宣传月宣传标语口号

附件 1

三门峡市 2013 年税收宣传月活动领导小组

成 员 名 单

组 长：赵中生（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组长：张欣照（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吕大伟（市政府副秘书长）

成 员：张增固（市监察局正县级监察员）

李献民（市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

任战洲（市委宣传部副部长、三门峡广播电视台台长）

刘会林（市发展改革委主任）

孙天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柏启传（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宋 东（市财政局局长）

朱豫锋（市国土资源局局长）

辛建仓（市规划城管执法局局长）

杨青黑（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

梅良川（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

范社民（市审计局局长）

张庆云（市统计局局长）

李永正（市政府金融办主任）

司玉新（市检察院副检察长）

郭群（市工商局局长）

秦基选（市国税局局长）

霍涛（市地税局局长）

张银仓（人行三门峡市中心支行行长）

杨华军（三门峡银监分局局长）

李万泉（三门峡日报社社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宋东兼办公室主任，翟海燕（市财政局副局长）、胡继宏（市国税局总经济师）、王新宝（市地税局总会计师）任办公室副主任。

附件 2

2013年税收宣传月宣传标语口号

1. 税收·发展·民生
2. 和谐税收·助力中原
3. 为国聚财，为民收税
4. 税收促进发展，发展改善民生
5. 税收取之于民，用之于民，造福于民
6. 服务科学发展，共建和谐税收
7. 发挥税收职能作用，服务“四大一高”建设
8. 发挥税收职能作用，服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9. 优化纳税服务，规范税收执法
10. 履行法律义务，依法诚信纳税
11. 严厉打击制售假发票的犯罪行为
12. 依法纳税是公民应尽的义务
13. 税收连着你我他，诚信纳税靠大家
14. 税收改革、依法治税、诚信纳税、服务民生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安全河南创建三门峡市 2013 年 行动计划的通知

三政办〔2013〕2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安全河南创建三门峡市 2013 年行动计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 年 6 月 13 日

安全河南创建三门峡市 2013 年行动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全河南创建纲要（2010-2020 年）的通知》（豫政〔2011〕1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全河南创建 2013 年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25

号）精神，切实做好 2013 年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安全发展，特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和工作目标

（一）总体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市委六届四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科学发展、安全发展为统领，坚持“预防为主、标本兼治、示范带动、全面推进”基本思路，完善体制机制，严格责任落实，创新监管模式，深化专项整治，强化科技支撑，提升素质效能，确保实现“三提三减一杜绝”（提高全民安全素质、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技能、提高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执法水平，减少事故起数、减少伤亡人数、减少财产损失，杜绝重大事故）总体目标，持续保持安全生产良好态势，为强力推进“四大一高”战略，全面建设创新开放、富裕文明、平安和谐、生态宜居三门峡提供坚实保障。

（二）工作目标

1. 实现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全面落实省政府下达的各项控制指标和安全生产“十二五”规划任务，减少一般事故，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大事故，杜绝事故引发环境污染等次生灾害。各类生产安全事

故死亡人数控制在 53 人以内，其中工矿商贸死亡人数控制在 21 人以内；亿元 GDP 死亡率控制在 0.051 以内，工矿商贸企业从业人员十万人死亡率控制在 2.963 以内。

2. 全面完成安全河南创建三门峡市年度任务。按照《安全河南创建纲要（2010-2020 年）》和《安全河南创建 2013 年行动计划》要求，各县（市、区）政府要全面开展创建示范活动，选定 35% 的行业（系统），40% 的乡（镇、办事处）、村（居）委会，45% 的规模以上企业为创建示范单位。确定交通、教育、旅游、水利、农机、建筑施工、烟草、电力等 8 个行业（系统）为创建示范单位。

二、主要任务

（一）持续提高思想认识，提升安全生产工作理念。认真学习践行党的十八大精神，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责任如山”、“一切事故可防可控”等安全生产理念，全面实施科学发展、安全发展战略。通过企业举办座谈研讨会、安全论坛等，监管部门组织网络访谈、视频讲座等，报刊、网站、电视台等媒体开辟专刊专栏、制作专题等，全方位、多角度开展“一切事故可防可控”大宣传，并列入“安全生产月”

重要宣传内容，在全社会树立“一切事故可防可控”的理念。

（二）持续加强宣传教育培训，切实做到“三个全面提高”。

1. 全面提高全民安全素质。一是加强法制教育。认真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增强全社会法制意识。继续加强与各主流媒体的沟通合作，通过专题专栏、访谈等形式，解读相关政策，进行普法教育和形势教育。二是加强宣传引导。市主要新闻单位要结合实际，通过专题报道、系列报道、跟踪报道，加大安全生产新进展、新成就的宣传力度；积极开展“寻找最美安监员”新闻采访活动，充分展现安全监管监察队伍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核心价值观；移动、联通、电信等通信运营商开设安全生产短信平台，定期在全市群发安全生产提示警示常识短信。三是加强主题宣传教育。以“强化安全基础、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组织开展第十二个“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科技周、安康杯竞赛、安全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在市安全监管局网站和有关媒体开辟“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局长谈安全抓安全”专栏，营造有利于推动安全发展的良好氛围；组织开展“保

护矿工生命、矿长守规尽责”宣传教育活动。四是加强安全常识普及教育。加快安全教育阵地建设，支持建设安全文化主题公园（街道）、安全文化大院、事故警示教育室。编发公民安全基本常识读本，推动安全常识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学校、进家庭。五是加强应急救援演练。各县（市、区）政府至少组织1次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和单位结合各自特点至少开展1次有针对性的演练。六是加强安全创建管理。把安全创建示范社区（村）创建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范围，依据《河南省安全和谐型社区（村）评定管理办法（试行）》，研究制定三门峡市安全创建示范社区（村）建设评审管理办法，组织开展市级示范社区（村）申报、评定、挂牌工作。持续开展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创建和评选工作，力争创建3个省级、6个市级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

2. 全面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技能。进一步加强安全培训机构建设，严格落实安全培训专职教师持证上岗制度，修订完善安全培训大纲、考核标准。建立大型企业和培训机构与中小企业签订培训服务协议制度，采取集中培训、区域培训、半工半培、送教上门等多种形式开展安全培训。突出抓好“三项岗位人员”（企

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特种作业人员）、班组长培训和新工人、转岗工人、农民工安全技能培训，年内培训率达到 100%，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审证再培训率达到 100%。监督生产经营单位开展“三级”（公司、车间、班组）和“四新”（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安全教育，年内所有企业从业人员培训率、再培训率均达到 100%。

3. 全面提高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人员执法水平。一是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认真开展两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集中轮训，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武装头脑，用科学发展观指导实践。二是加强业务能力建设。市、县两级行政学院在领导干部及公务员培训课程中增设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应急救援等内容。严格落实业务培训计划，利用脱产学习、委托培训、视频讲座、岗位练兵等多种方法，加强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业务培训。三是加强作风建设。认真学习并严格执行中央、省委、市委有关规定，进一步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在全市安全监管系统开展以“亮标准、亮身份、亮承诺，比技能、比作风、比业绩，群众评议、党员互评、领导点评”为内容的“三亮三比三评”活动，彻底解决“严格不起来、落实不下去”等问题。四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在全市安全监管系统深入开展

展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建立完善各项制度，规范约束安全生产监管监察“五权”（行政审批权、安全执法权、事故调查权、中介机构监管权、安全培训权）运行。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纪违规行为。

（三）持续推进重点领域整治，坚决杜绝重大事故发生。

1. 煤矿。继续按照“三真三到位”（真控股、真投入、真管理，人员到位、资金到位、管理到位）要求，一矿一策，有针对性地解决兼并重组煤矿深度融合问题；按照省政府有关规定，切实做好复工复产和基建技改等工作。加强对小主体煤矿的管控，坚决做到不安全不生产。严格执行《煤矿矿长保护矿工生命安全七条规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8号）；继续开展重大灾害三年（2012-2014年）攻坚行动，深入开展瓦斯、水害专项整治，积极推动煤矿安全科技项目落实。加强煤矿安全风险预控管理，实现隐患超前预防；继续推进以避难硐室为重点的井下紧急避险系统建设，完善井下人员定位、通信联络、压风自救等系统，6月底前所有生产矿井基本完成“六大系统”（监测监控系统、井下人员定位系统、紧急避险系统、压风自救系统、供水施救系统、通信联络

系统）建设；年内煤炭行业现有正常生产矿井全部达到国家规定的质量标准化要求，确保煤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2. 非煤矿山。深入开展非煤矿山整顿关闭攻坚工作，借鉴煤矿行业整合重组经验，贯彻落实非煤矿山整顿关闭工作方案，年内整顿关闭非煤矿山企业 25 家、坑口 83 个。在规定时限内完成非煤矿山安全标准化和地下矿山“六大系统”建设，三等以上尾矿库全部建成在线安全检测系统，切实提高非煤矿山本质安全水平。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完善地下矿山机械通风系统，提高提升设备安全可靠性，限期淘汰非阻燃设备设施，严格执行顶板管理制度等。继续推广应用露天矿山分台阶开采和中深孔爆破等先进适用技术，督促指导露天矿山企业加强边坡管理，建立高陡边坡监测监控系统。继续实施尾矿库汛前安全评估、领导包片、责任人包库和应急值守制度，加强对尾矿库度汛工作的督导力度，确保尾矿库安全度汛。深入开展隐患排查和打非治违工作，坚决杜绝较大以上事故发生。

3. 道路交通。制定出台针对性政策措施，切实解决运输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挂靠车辆以挂代管等问

题。加强公路长途客运安全监管，大力推进动态监控系统应用，深入开展长途卧铺客车和超限超载超速整治。严格落实校车安全管理各项规定。严厉整治超速、超载、超员、酒后驾驶、疲劳驾驶、非营运车辆载人、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不按批准路线行驶等非法违法行为，确保全市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组制在 32 人以内。

4. 建筑施工。创新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实行差别化和网格化监管。开展建筑施工安全巡查，逐步建立以安全巡查为主要手段、以行政执法为基本特征的安全监管模式。召开全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现场会，大力推进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强化安全信息化建设，全面推广塔机起重机械安全监控系统和施工现场视频监控系统，加强安全隐患监测监控和预报预警，提高安全生产防控水平。深入开展建筑施工事故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加大建筑行业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力度，严厉打击违反法定建设程序、借用资质和挂靠、超资质范围承包、违法分包转包、以包代管等非法违法行为。

5. 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6 月底前各县（市、区）全部完成化工安全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对未完成

的不再受理新建危险化学品项目安全条件审查申请。制定出台三门峡市危险化学品企业风险预控体系规范，选择部分企业开展试点工作。所有“两重点一重大”（重点监管化工工艺、重点危险化学品装置设施、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监控措施必须落实到位，已经完成自动化改造的首批危险化工工艺企业对照新的要求进行整改，涉及第二批危险化工工艺的企业年内自动化控制率达到40%、重大危险源备案率达到100%。制定和落实城镇人口密集区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搬迁或转产方案，开展城区涉及“两重点一重大”的化工和危险化学品企业定量风险评价。全面启动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加油站标准化率达到30%。深入开展烟花爆竹专项整治，严密排查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地区，严厉打击非法制售烟花爆竹行为。

6. 消防安全。深入实施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全力推进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规范化建设、社会化防控，完善社会消防管理长效机制。突出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高层与地下建筑、“三合一”（住宿、生产经营、储存为一体）场所及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重点，集中整治消除火灾隐患。推动社会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强化“四个能力”（检

查消除火灾隐患、组织扑救初起火灾、组织人员疏散逃生和消防宣传教育培训）建设，实行“户籍化”管理，推行单位消防设施年度监测制度。加大重大火灾隐患整治力度，市、县分别挂牌督办一批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和重大隐患区域，按期整改销案。确保全市火灾形势稳定，减少火灾事故起数，不发生亡人火灾事故。

7. 职业卫生。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进一步理顺职业卫生监管体制。深入开展用人单位职业卫生基础建设活动，在不同行业领域有各不少于5家企业开展职业卫生基础建设创建示范，年内40%以上存在职业病危害的用人单位达到基础建设要求。深入开展石材加工、水泥生产等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

8. 特种设备。推进特种设备使用管理标准化，实行分级分类管理，建立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构建覆盖乡镇和社区的基层安全监察网络，完善动态监管体系和信息化系统，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和定期检验申报制度，强化现场监督检查，深入开展重点场所、重点时段、重点企业、重点设备专项整治，加大涉及公共安全的电梯、大型游乐设施、气瓶等特种设备安

全监察力度，严厉打击非法生产、非法使用和违章操作等行为。

9. 冶金、机械等行业（领域）。加强冶金、机械等企业安全监管，突出抓好冶金煤气、受限空间作业、高温液态金属吊运等安全专项治理和检查工作。强力推进冶金、机械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化，规模以上工贸企业标准化工作启动率要达到100%。继续开展防雷安全检测、雷电灾害风险评估和防雷安全隐患排查。

（四）持续探索完善长效机制，不断提升监管水平。

1. 加强打非治违、隐患排查治理等长效机制建设。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制定的打非治违、隐患排查治理、宣传教育、应急救援等政策措施，并结合实际，不断完善。

2. 继续实行行政首长负责制和副职“一岗双责”制，完善各负其责的尽职机制、齐抓共管的联动机制、奖惩并重的考核机制。各级党政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对安全生产工作负总责；分管安全生产工作的负责人对安全生产工作负综合领导责任；其

他负责人既要对分管业务工作负责，又要对分管领域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做到管人、管事与管安全相统一。各级政府职能部门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管人、管事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职责，做到职责明确、奖罚分明、有责必查、有过必究。

3. 继续做好规划、设计等环节的安全审核工作。

坚持实施科学发展、安全发展战略，始终做到安全生产与经济社会各项工作同步规划、同步部署、同步推进。凡灾害威胁严重、现有工艺技术不能保证安全的深部矿产资源，一律暂缓批准开采。高危行业建设项目未通过安全评估的不得立项，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的坚决依法取缔。

（五）持续推进“科技兴安”，有效提升安全科技支撑保障水平。整合安全科技资源，建立完善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安全科技创新体系。

1. 落实安全生产科研攻关课题。选定5家示范企业，培训20名业务骨干，在生产领域全面实行风险预控管理，实现企业由预防事故向预防隐患转变。

2. 转化一批安全科技成果。煤矿领域重点推进瓦斯煤尘爆炸抑爆、高效瓦斯抽采装备、先进瓦斯监测技术、地质构造精细探测等成果转化。非煤矿山领域重点推进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矿井灾害监测与预警信息系统等成果转化。危险化学品领域重点推进重大危险源监控等成果转化。冶金等工贸领域重点推进煤气防泄漏自动保护排水器、起重机吊钩上下限位安全保护装置等成果转化。职业卫生领域重点推进粉尘呼吸防护装备等成果转化。

3. 推广一批先进实用技术。煤矿领域重点推广瓦斯防突及高效抽采、水害快速治理、顶板安全综合监测预警、矿井安全提升综合保障和矿井通风安全保障等先进适用技术。非煤矿山领域重点推广尾矿库细粒尾砂模袋法筑坝、高含硫气田安全勘探开发等先进适用技术。危险化学品领域重点推广生产安全保障、快速监测预警等先进适用技术。特种设备领域重点推广电梯、大型起重机械远程监控系统和气瓶电子标签信息化管理技术。冶金等工贸领域重点推广高炉炉缸炉底侵蚀诊断与结构安全评估等先进适用技术。职业卫生领域重点推广粉尘浓度超限喷雾降尘等先进适用技术。

4. 建设一批安全生产技术示范工程。煤矿领域重点建设煤与瓦斯突出防治、高瓦斯零超限、采空区高精度综合勘探、水害隐患防治、顶板与地压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监管物联网应用等示范工程。非煤矿山领域重点建设采空区围岩变形支护结构风险监测预警、井下安全避险系统、尾矿库安全预警系统、地下金属矿山数字化等示范工程。危险化学品领域重点建设化工园区等示范工程。冶金等工贸领域重点建设隐患排查治理信息化系统等示范工程。职业卫生领域重点建设综合防尘、防毒等示范工程。

三、保障措施

（一）培育典型，示范带动。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按照“源头规划、制度保障、行为习惯、安全文化”的创建思路，进一步总结推广示范点先进经验和做法，切实解决事故多发等当前突出问题，夯实基层基础，完善体制机制。已开展安全创建示范活动的单位要进一步总结经验，查找问题和不足，完善制度标准，提升创建工作水平。2013年确定的示范单位要对照创建标准，强化宣传，加大投入，高起点规划，高标准要求，高水平创建。

（二）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各级政府要制定年度创建行动具体实施计划，完善制度措施，明确工作职责，有效整合资源，强化督促检查，创新推进机制，迅速全面开展工作。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围绕创建目标任务要求，制定年度创建实施方案，强化协调沟通，加强部门联动，加大推进力度，加快创建进度，形成创建合力。

（三）严格考核，奖惩并重。完善考核奖惩机制，把安全创建的成效作为检验各级、各部门执政能力和工作水平的重要标准，列入干部实绩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加强对安全创建各项工作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市政府将对在安全创建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态度消极、工作落后的进行批评。对因工作不到位、责任不落实而导致较大以上事故发生的，要严肃追究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的责任。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转发市政府纠风办关于 2013 年纠风工作

实施意见的通知

三政办〔2013〕2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市政府纠风办制定的《关于2013年纠风工作的实施意见》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3年6月13日

关于2013年纠风工作的实施意见

（市政府纠风办 2013年6月5日）

为贯彻落实中纪委和省、市纪委全会精神，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办公室关于2013年纠风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3〕27号）精神和省政府纠风办的工作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2013年纠风工作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思路

2013年的纠风工作，要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标本兼治、纠建并举，认真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着力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问题，为实施“四大一高”战略、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主要任务

（一）坚决纠正涉及民生的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中的突出问题。督促主管部门加强对新农合、城镇医保以及教育、涉农等领域政府专项资金的监管，坚决纠正截留、挤占、挪用、虚报、冒领、套取资金等问题，严肃查处贪污、私分、挥霍资金以及权钱交易、优亲厚友等腐败行为。督促主管部门继续加强对社保基金和扶贫资金、救灾救助资金的监管，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二）坚决纠正涉农领域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督促主管部门深化减轻农民负担工作，加强涉农收费管理，纠正各种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行为，规范筹资筹劳行为，防止变相增加农民负担；纠正正在

农村土地承包、流转等环节发生的违背群众意愿、与民争利等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土地权益。

（三）坚决纠正违法违规征地拆迁行为。督促主管部门规范房屋征收行为，推进信息公开，严禁采取暴力、威胁等非法方式迫使被征收人搬迁；加大对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征用的监管力度，确保征地补偿款按时足额发放到位；建立健全征地拆迁补偿机制，保障被征地拆迁人的合法权益。

（四）坚决纠正教育乱收费问题。督促主管部门清理教育收费文件，纠正越权设立收费项目和擅自提高收费标准问题；进一步规范教辅材料发行秩序；以城市为重点治理义务教育阶段择校乱收费，严格执行公办普通高中招生“三限”（限人数、限钱数、限分数）政策。

（五）坚决纠正医药购销和医疗服务中的不正之风。集中开展医疗机构违规收费专项治理，规范医疗服务收费行为。督促主管部门深入推进药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单位和医疗机构收费票据使用情况专项治理，重点整治医药购销中虚开、伪造发票等违法行为及其背后隐藏的商业贿赂问题；完善网上药品集中采购工作机制，推进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继续治理

虚假违法医药广告；推进“阳光用药”电子监察，对医疗机构诊疗用药行为进行实时监督。

（六）纠正银行业金融机构乱收费问题。开展商业银行收费专项检查，清理规范收费项目，坚决取消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及不合理的收费项目，并逐项向社会公开。集中整治商业银行在贷款过程中强制收费、只收费不服务或少服务，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不明码标价等行为，严肃查处以贷转存、存贷挂钩、借贷搭售、一浮到顶等违规问题。督促商业银行严格落实收费明码标价制度。健全投诉举报和社会监督机制，及时受理举报，切实保障和维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七）纠正电信领域侵害消费者权益问题。集中整治违规收费、恶意误导消费者等突出问题，严肃查处虚假宣传、价格欺诈、强行扣费、违规营销、恶意吸费、自立项目、自定标准、扩大范围收费等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规范电信收费行为，督促电信企业清理资费套餐，简化资费结构，提高资费透明度，推动电信资费水平合理降低。完善电信企业服务承诺制度，督促电信企业公开服务内容，自觉履行承诺。加强电

信服务质量监管，完善消费者投诉处理机制，强化社会监督措施。

（八）持续治理公路超限超载。依照“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健全制度、促进规范”的原则，督促市治理超限超载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强化履职尽责。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要加强货运源头监管，把好厂矿企业、场站、配载中心等货运源头的出口关；要加强货物运输企业、车辆和从业人员的证照管理，落实违法信息抄告和“黑名单”制度。路政执法机构要强化路面执法，对货运车辆认真检测，认定违法行为后严格卸载，在裁量尺度内适度处罚；要加强执法队伍建设，保障治超经费，做好日常监督和责任追究，切实做到严格执法、规范执法、依法执法。公安部门要加强对货运车辆的查验审核，严禁对不合格车辆办理注册登记或核发检验合格标志；要积极履行路面执法职责，拦截疑似超限超载车辆入站接受检测，对查处的违法超载驾驶人，严格落实记分制度；要维护好超限超载检测站交通和治安秩序，依法严厉打击闯站、拒检、故意堵塞交通等抗拒执法行为。发展改革、工商、质监部门要强化对车辆改装企业、货运源头场站的监管，打击非法改装、生产和经营行为。

财政部门要规范、监督全市治超罚没票据的发放、领取和使用，保障治超经费及时足额落实到位。

（九）坚决纠正其他领域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督促有关部门继续纠正和查处公务员考录和国有企事业单位招聘中“因人设岗”、暗箱操作、弄虚作假等违反规程的行为，保障性住房和分配中存在的“关系户”、“人情房”等问题；继续纠正和查处食品药品领域直接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突出问题。督促推动各部门、各行业进一步加强政风行风建设，以基层站所和服务窗口为重点，深化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努力解决推诿扯皮、办事拖拉、效率低下以及“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等问题。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纠风工作责任制，坚持“谁主管谁负责”和“管行业必须管行风”的原则，督促各部门、各行业细化工作任务，严格目标考核，确保任务落实。市政府纠风办要加强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强化工作指导，督促有关部门认真履行职责。

（二）强化监督检查。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要结合实际，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治理。重点加强对中央、省、市保障和改善民生、做好“三农”工作等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和涉及民生的政府专项资金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坚持日常监管与集中检查相结合、明察与暗访相结合，把监督检查贯穿始终，确保工作落实；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对具有普遍性的问题要抓紧完善制度。

（三）狠抓案件查处。集中力量对群众反映强烈、社会高度关注的不正之风案件进行重点查处，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建立健全司法、审计、信访、监察、纠风等机关和部门之间的联动机制，深入调查严重侵害群众利益问题和群体性事件背后的腐败问题。有选择地公开曝光典型案件，充分发挥警示、教育和震慑作用。通过查办案件，堵塞漏洞，完善体制机制。

（四）严格责任追究。坚持有错必纠、有责必问，强化对滥用权力、失职渎职、行政违法等问题的责任追究，督促和约束行政机关及其公务员特别是领导干部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对因工作失职渎职等致

使不正之风蔓延、造成严重后果的地方和单位，要严肃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

（五）推进源头治理。督促有关部门用改革的办法解决引发不正之风的深层次问题，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通过制度创新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难点热点问题；建立健全涉及民生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机制和决策失误问责制度，降低决策社会风险，确保民生工程真正惠民；加强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研究，努力把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遏制在萌芽状态。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刘晓萍等五十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三政任〔2013〕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刘晓萍同志（女）任三门峡市招生办公室主任，

不再担任三门峡市第一高级中学副校长职务；

彭增康同志任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申春升同志任三门峡市民族宗教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民族宗教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孙建堃同志（女）任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不再担任三门峡市劳动就业培训中心主任职务；

黄秋丽同志（女）任三门峡市商务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商务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王孝宽同志任三门峡市对外开放服务办公室主任（副县级），免去其三门峡市商务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宁会振同志任三门峡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三

门峡市文物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三门峡市文物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张政民同志任三门峡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其三门峡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张丰明同志任三门峡市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主任(副县级),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贾春劳同志任三门峡市审计局副调研员,免去其三门峡市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主任职务;

张红旭同志任三门峡市公务员局局长(副县级),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张宪法同志不再担任三门峡市公务员局局长职务;

孔京周同志任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助理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卢华朝同志任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赵葡萄同志（女）任三门峡市统计局副局长；

李宏波同志任三门峡市政府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周箐同志（女）任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地方史志办公室副主任，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武铁成同志任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地方史志办公室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卢亚杰同志（女）任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地方史志办公室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何丽同志（女）任三门峡市监察局副县级监察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许俊刚同志任三门峡市监察局副县级监察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平方同志任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王保刚同志任三门峡市公安局犯罪侦查支队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杨义海同志享受副县级非领导职务待遇，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王瑞同志任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熊健同志任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肖树甫同志任三门峡市环境保护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李胜民同志任三门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张勇智同志任三门峡市水利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李清君同志任三门峡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副县级），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索世虎同志任三门峡市农业局副调研员，任职试

用期为一年；

李颖悟同志任三门峡市农业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全保民同志任三门峡市农业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王向阳同志任三门峡市林业和园林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贲则续同志任三门峡市商务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李金刚同志任三门峡市商务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闫智敏同志（女）任三门峡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柳海峰同志任三门峡市审计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薛全生同志任三门峡市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中心主任（副县级），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王新民同志任三门峡市统计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雷乙声同志任三门峡市粮食局副局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李瑞华同志（女）任三门峡市粮食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黄河河务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王伟波同志任三门峡市体育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姚艳伟同志（女）任三门峡市黄河河务局副局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白新民同志任三门峡市黄河河务局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杨雯辉同志（女）任三门峡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薛改样同志（女）任三门峡市红十字会副会长，免去其三门峡市卫生学校校长职务；

王干一同志任三门峡市红十字会副调研员，不再担任三门峡市红十字会副会长职务；

何增立同志任三门峡市社会养老保险中心主任，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张武峰同志任三门峡市社会医疗保险中心主任（副县级），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2013年4月28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戴江琴等二十七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戴江琴同志（女）任三门峡市行政学院办公室主任，免去其三门峡市行政学院党务工作部主任职务；

黄克成同志任三门峡市行政学院人事处处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郭三德同志任三门峡市行政学院副调研员，不再担任三门峡市行政学院社会管理教研部主任职务；

裴建军同志任三门峡市行政学院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滕素梅同志（女）任三门峡市行政学院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石铁军同志（女）任三门峡市行政学院副调研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胡建伟同志（女）任三门峡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副主任（副县级），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马焕春同志任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主任；

张建军同志任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副主任，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李流芳同志为三门峡市医药总公司享受副县级非

领导职务待遇干部，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徐新华同志任三门峡市劳动就业培训中心主任，不再担任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曹海生同志任三门峡市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平宣同志不再担任三门峡市交通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

赵倩同志(女)任三门峡市文博城管理处主任(副县级)，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赵国政同志任三门峡市第一高级中学副校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吉建辉同志任三门峡市外国语高中副校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翟玉洛同志任三门峡市农业科学研究院副院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杨景坤同志任河南小秦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

局（国有三门峡河西林场）副局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孙智勇同志任河南小秦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国有三门峡河西林场）副局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张海玉同志为河南小秦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国有三门峡河西林场）享受副县级非领导职务待遇干部，试用期为一年；

郭战胜同志为河南小秦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国有三门峡河西林场）享受副县级非领导职务待遇干部，试用期为一年；

史茹同志（女）享受副县级非领导职务待遇，试用期为一年；

张君平同志（女）任三门峡市中心医院副院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张平安同志不再担任三门峡市中心医院副院长职务，保留原职级待遇；

马志刚同志任三门峡市卫生学校校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郭项斌同志任三门峡市建设投资公司经理，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卢登斌同志不再担任三门峡市物资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保留原职级待遇。

有关手续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2013年4月28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毕立东等十三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毕立东同志任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杨青黑同志任三门峡市商务中心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主任；

闫占伟同志任三门峡市监察局调研员；

翟万寿同志任三门峡市政府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主任，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谢喜来同志任三门峡市监察局正县级监察员，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臧炎泉同志任三门峡市商务局调研员，免去其三门峡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魏玮同志任三门峡市粮食局副局长；

水润平同志任三门峡市粮食局调研员；

黄鸿普同志任三门峡市旅游局调研员；

叶国明同志任三门峡市行政服务中心主任；

南超民同志任三门峡市公安局调研员，免去其三门峡市公安局副局长、正县级侦察员职务；

谭鲁生同志任三门峡市公安局调研员，免去其三门峡市公安局副局长、正县级侦察员，三门峡市政府

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闫正伟同志三门峡市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2013年4月28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李春来等六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李春来同志任三门峡市公路局局长；

免去杨少敏同志三门峡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三门峡市公路局局长职务；

雷建卢同志任三门峡市实验高中校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赵光煊同志任三门峡市中心医院院长，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梁智斌同志不再担任三门峡市中心医院院长职务；

茹华锋同志任三门峡市农业机械总公司总经理，免去其三门峡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2013年4月28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白拴鱼等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白拴鱼同志（女）任三门峡市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免去其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职务；

王松安同志任三门峡市科学技术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残疾人联合会理事长职务。

有关手续请按法规和残联《章程》规定办理。

2013年4月28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张建廷等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张建廷同志任三门峡市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
免去其三门峡市残疾人联合会副调研员职务；
纪亚宇同志任三门峡市残疾人联合会副理事长。
有关手续请按法规和残联《章程》规定办理。

2013年5月15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白提高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

白提高同志任三门峡市审计局副局长，免去其三门峡市审计局副调研员职务，任职试用期为一年。

2013年5月15日